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二〇一六年七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自然人股东颜培奇直接持有本公司90.0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外，颜培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能施加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風險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一些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尚可，但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现实中也曾发生过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等未经股东会审议的情形。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虽然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和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塑料制品生产企业的主要原料是塑料粒子，塑料粒子价格会随着全球市场供求关系变化不断波动，由于原料约占产品生产成本的82%，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随着近几年来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公司的生产成本得到一定比例的降低，但若未来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势必会给公司的生产成本带来一定的压力，从而降低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四、供应商及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3%、82.25%及 99.78%，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为公司长期合作过程中较为优质的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且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商超类客户，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占比较大。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3.78%、43.38%、63.46%。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五、汇率变动从而减少公司盈利的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出口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60%、91.95%、98.80%。公司的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2014 年来人民币贬值，给公司出口业务带来了一定的汇兑收益，但不排除未来人民币大幅升值的可能性。

六、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及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8.54%、93.65%及90.94%。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高，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报告期内举借多笔流动资金贷款。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0.87、0.72及0.72；速动比率分别为0.69、0.59及0.61，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月31日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21元/股、0.67元/股、0.96元/股，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公司债务主要集中在2016年11月至2017年3月间到期，若公司在该期间内无法筹措足额资金进行周转，将产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目录.....	V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简介.....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3
四、公司历史沿革.....	1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2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25
七、定向发行情况.....	28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28
第二节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1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4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4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8
第三节公司治理	6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5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66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7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72
五、公司独立性.....	72
六、同业竞争.....	73
七、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7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7
第四节公司财务	82
一、财务报表.....	82
二、审计意见.....	104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4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4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5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42
八、重大债务情况.....	157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64
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66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0

十二、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71
十三、股利分配情况.....	172
十四、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72
十五、公司风险因素分析.....	173
第五节有关声明	176
第六节附件	181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家大夫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贝奇尔，有限公司	指	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金华市贝奇尔塑料有限公司在 2008 年 8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时创	指	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思源同心	指	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时创美吉	指	上海时创美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佳怡包装	指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金华家大夫	指	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易鼎文化	指	杭州易鼎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国元钢铁	指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

		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推荐业务规定》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报告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推荐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竞天公诚所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万隆所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Drive DeVilbiss Healthcare	指	一家著名的医疗器械提供商，主要产品线包括呼吸机、雾化器、制氧机、吸痰器等专业器械。
Dynarex Corporation	指	一家位于美国的一站式医疗保健用品提供商。
Family Dollar Stores	指	一家位于北美的连锁经营零售商。

Inc.		
Wal-mart StoresInc.USA	指	是一家美国的世界性连锁企业，以营业额计算为全球最大的公司。
Dollar General Corporation	指	是一家日用消费品分销商，在美国各地有多家分店。主要服务对象是大中型社区。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	指	是美国的一元店。每件商品都只卖一美元，美国 500 强企业。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CAD-Computer Aided Design) ，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简称 CAD。
CAM	指	计算机辅助制造(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ing) ，其核心是计算机数值控制（简称数控），是将计算机应用于制造生产过程的过程或系统。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颜培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7 年 2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邮编:	321025
电话:	0579-82050307
传真:	0579-89171902
电子邮箱:	ws@jdf120.com
董事会秘书:	吴帅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帅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同时,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4754-2011), 公司所属行业应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及“C2929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及“C2929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经营范围:	从事生物、医疗科技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从事计算机

网络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塑料制品（除包装装潢）、金属材料（除贵金属）、体育用品、无纺布制品、五金、服装加工、生产、销售；废旧金属（除生产性）回收；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凡涉及前置许可及专项审批的凭相关有效证、照经营）

主营业务：以塑料粒子为原料进行塑料医护用品、塑料玩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0255003510B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500 万股
- 6、挂牌日期：2016 年【】月【】日
- 7、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

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 (股)
1	颜培奇	4,500,000.00	90.00	否	0.00
2	方凯	500,000.00	10.00	否	0.00
合计		5,000,000.00	100%	-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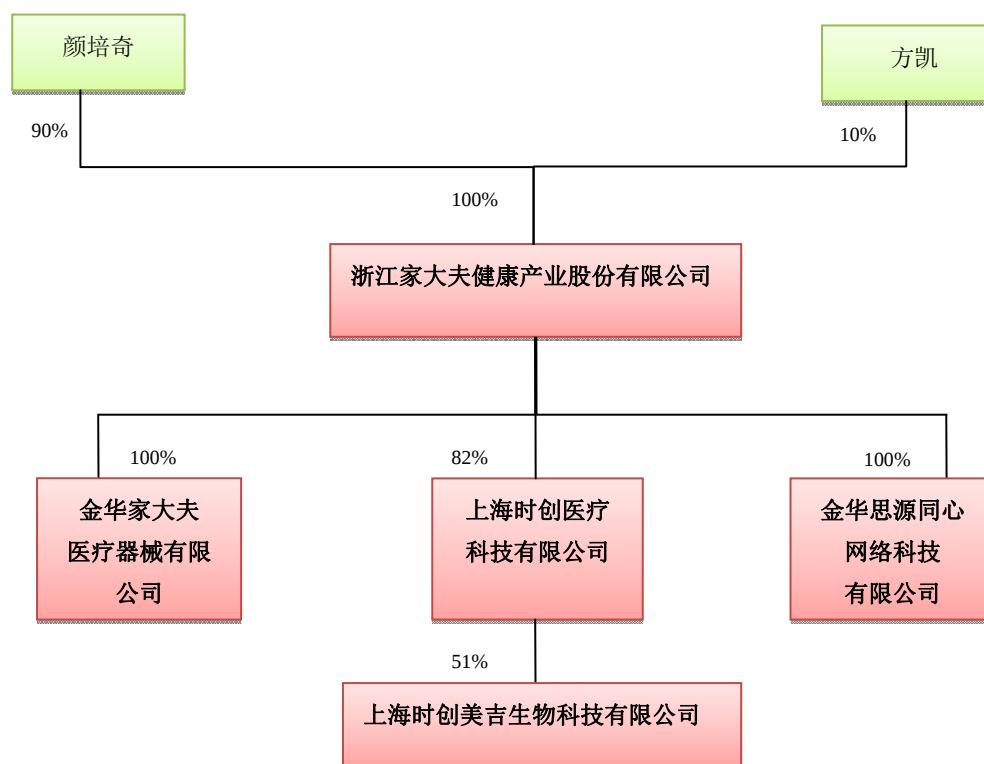
(三)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2 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1	颜培奇	4,500,000.00	9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方凯	500,000.00	10.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5,000,000.00	100.00	--	--

（三）股东持有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四）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股东方凯系股东颜培奇配偶的弟弟，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

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颜培奇的基本情况

1、认定依据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颜培奇，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颜培奇一直持有公司 90%的股份，达到对公司表决权的绝对控制。同时，颜培奇从有限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是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因此，颜培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颜培奇先生：1967 年 3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专业；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读于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EMBA；1987 年 4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金华市华侨友谊公司电器技术员；1997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时创美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4 月至今，任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有两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及一家孙公司。

1、上海时创

上海时创是本公司持股 82%的控股子公司，吴升平认缴出资 180 万元，持股 18%，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控股子公司上海时创的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计算机网络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及三类医疗器械（具体范围见许可证，凭许可证经营）、化妆品、塑料制品、体育用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眼镜（除隐形眼镜）、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商务咨询（除经纪），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的批发非实物方式（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主要业务为血压计、足疗仪等医疗器械用品的销售。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2,690,830.52	2,911,874.55
股东权益合计（元）	2,292,660.19	2,417,061.67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元）	9,326.59	342,719.95
净利润（元）	-127,295.35	-930,759.09

2.思源同心

思源同心由本公司全资出资，于 2008 年 12 月 22 日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100 万元，持股 100%。

全资子公司思源同心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领域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日用品、包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文具用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工艺礼品（文物除外）、皮革制品、服装鞋帽、办公用品、纺织品、五金产品、机械设备、玩具、照相器材、体育用品（弩和民用枪支除外）、家具、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汽车摩托车配件、宠物用品（不含兽药）、化妆品、通信设备（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器材除外）、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食品流通（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其主要业务为计算机领域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421,322.24	428,415.91
股东权益合计（元）	420,191.74	427,285.41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元）	-	-
净利润（元）	-7,093.67	-155,540.19

3.金华家大夫

金华家大夫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通过股权收购持有金华家大夫 100%的股份。2015 年 12 月 7 日，金华家大夫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姚锐将其持有的 15% 股权（对应 15 万元出资）以人民币 38,894.71 元转让给贝奇尔有限，何士斌将其持有的 85% 股权（对应 85 万元出资）以人民币 220,403.36 元转让给贝奇尔有限。2015 年 12 月 7 日，贝奇尔有限与姚锐、何士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姚锐和何士斌将其分别持有的 15% 和 85% 的股份以人民币 38,894.71 元和 220,403.36 元转让给贝奇尔有限。

2015 年 12 月 7 日，金华中勤资产评估事务所受聘对金华家大夫的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金华中勤评字【2015】139 号《资产评估报告》，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4.97 万元，评估价值为 24.97 万元。

2016 年 1 月 8 日，金华家大夫就本次股权转让在金华市工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股权转让完成后的《营业执照》。

全资子公司金华家大夫的经营范围为第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详细内容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一般经营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塑料制品、体育用品（除弩）、化妆品、日用品百货、五金交电、服装、电子产品（除电子出版物和卫星接收设备）的销售，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除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仅限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且无需前置审批的）。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1,169,289.58	1,232,293.87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5,853.73	181,920.35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元）	62,319.41	50,339.08
净利润（元）	-66,066.62	-67,786.55

4、时创美吉

时创美吉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时创控股的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上海时创出资 51 万元人民币，持股 51%。

时创美吉的经营范围为从事生物科技、医学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实验室设备、仪器仪表、非临床诊断类生物试剂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497,331.03	532,310.89
股东权益合计（元）	465,861.03	471,766.89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元）	2,733.98	1,747.57
净利润（元）	-5,905.86	-28,233.11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1997 年 2 月，有限公司成立

（1）有限公司成立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由自然人股东颜培奇认缴出资 45 万元、自然人股东杜炳乾认缴出资 5 万元。

1996 年 8 月 14 日，金华婺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婺会师验字[1996]第 103 号），确认截至 1996 年 8 月 14 日，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颜培奇以设备出资 30 万元、以现金出资 15 万元，杜炳乾以设备、商品出资 5 万元。

1997 年 2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由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

注册号为 3307020000036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颜培奇	45.00	45.00	货币、实物	90.00
2	杜炳乾	5.00	5.00	实物	1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2）有限公司出资规范情况

关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出资方式，《公司法》第二十四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用于出资的非货币资产应当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资产。经核查，有限公司成立时，股东颜培奇和原股东杜炳乾实物出资分别为 30 万和 5 万元，2002 年 7 月，原股东杜炳乾将其持有的 5 万元实物出资转让给方凯。该部分实物出资主要为机器设备和商品，未进行评估，不符合原《公司法》和现行《公司法》关于公司出资方式的规定。

为了规范上述出资问题，2015 年 1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对 1997 年公司成立时未经评估的实物出资部分，同意股东颜培奇以货币 30 万元，方凯以货币 5 万元置换有限公司设立时的 35 万元实物出资，该等现金出资计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置换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不变。本次置换出资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在 2015 年 12 月 1 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 0713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颜培奇和方凯用于填实实物出资的货币资金共计 35 万元。

同时，金华市婺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5 年 8 月 21 日出具《证明》，确认工商登记机关根据当时地方政府扶持中小企业、简化办事流程的政策精神，未要求有限公司就设立时的实物出资进行评估，该局确认，该等事项系历史原因造成，该局不会对于该未评估情形追究该公司及股东的法律责任，且该等未评估情形不会影响有限公司的有效存续。

因此，公司设立时的实物出资虽未经评估，不符合原《公司法》及现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但有限公司已通过以货币出资置换实物出资的方式将出资方式变更为货币出资，规范了出资行为以弥补出资瑕疵，且该出资置换履行了适当

的法律程序，并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并不侵害债权人或其他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纠纷、潜在纠纷或行政处罚。

2、2002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7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杜炳乾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 万元的出资按 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方凯，并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2 年 7 月 10 日，杜炳乾与方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杜炳乾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5 万元的出资按 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方凯。

2002 年 7 月 31 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颜培奇	45.00	45.00	货币、实物	90.00
2	方凯	5.00	5.00	实物	1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3、2008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 年 1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其中颜培奇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25 元，方凯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5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8 年 1 月 30 日，金华中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金华中健验字[2008]第 21 号），确认截至 200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颜培奇、方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5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1 月 30 日，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此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颜培奇	270.00	270.00	90.00	货币、实物
2	方凯	30.00	30.00	10.00	实物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4、2008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 年 7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其中颜培奇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80 元，方凯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8 年 7 月 31 日，金华中恒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恒泰会验[2008]第 066 号），确认截至 2008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颜培奇、方凯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8 月 1 日，该次增资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颜培奇	450.00	450.00	90.00	货币、实物
2	方凯	50.00	50.00	10.00	实物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5、2016 年 4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3 月 11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 2016 年 1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3 月 10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304265 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5,697,339.92 元。

2016 年 3 月 11 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聘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6）第 1294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净资产评估值为 1,905.35 万元，大于经审计净资产值及所折股本。但该评估仅作为工商注册登记之用，不作账务调整，即在股份公司变更设立过程中不存在评估调帐的行为。

2016年3月27日，颜培奇、方凯共2名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

2016年3月27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截止2016年1月31日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值5,697,339.92元为基数，按1.13946798:1折合股份总额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697,339.92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并审核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

2016年3月27日，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304067号《验资报告》，验证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注册资本500万元，各股东以经审计的截至2016年1月31日为止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人民币500万元。

2016年4月25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股份公司取得了工商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颜培奇	4,500,000.00	90.00
2	方凯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1、颜培奇先生简历，详见实际控制人部分。

2、方莉苹女士：1970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9月至1994年7月就读于浙江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94年9月至2002年4月，任浙江金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科员工；2002年5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陈立权先生：1977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9月至2006年7月，浙江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在职本科；2003年7月至2005年7月，任金华市普邦纸业有限公司会计；2005年8月至2008年7月，任金华市恒兴化纤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8月至2009年1月，任金华市万鑫工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2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任期为三年。

4、方凯先生：1973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5年4月至2009年2月，任金华元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9年2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吴升平先生：1967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9月到1996年6月，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1983年9月至1985年7月遂昌中学高中部任职；1985年8月至1988年7月，任总后勤部9816工厂职工；1988年8月至1993年4月，任上海铁路局金华铁路电务段通信工；1993年4月至2000年5月，任上海铁路局金华铁路电务段销售科业务主管；2000年5月至2013年5月，任浙江金华铁路信号器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5月至2016年4月，任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上海时创美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1、楼丝丝女士：1986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9月至2008年7月，就读于绍兴文理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08年9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陈聪先生：1980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5年9月至1998年9月，就读于永康市职业技术学院机械模具专业。1998年10月至2003年12月，任永康市客运中心汽车修理厂员工；2004年3月至2010年9月，进入注塑行业自主创业；2010年10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部门主管；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股东监事，任期三年。

3、崔荷仙女士：1968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艾可尔内衣服饰厂员工；2011年2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16年4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颜培奇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详见前文“（一）公司董事”之介绍。

2、方凯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详见前文“（一）公司董事”之介绍。

3、陈立权先生：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详见前文“（一）公司董事”之介绍。

4、戴启龙先生：1976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9月至1997年8月就读于四川大学电子技术专业；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就读于英华美信息技术学院（隶属于上海交大的培训机构）学习信息技术管理专业；2002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上海益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网络信息专员；2005年1月至2006年7月，任金华久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任职人事行政主管；2006年9月至2012年7月，任金华光华印务制衣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兼人事行政主管；2012年9月至2014年2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任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主管兼董事长秘书；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

有限公司人事行政副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现任股份公司人事行政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唐姗姗女士：1985 年 4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工业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浙江康裕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业务助理；2007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业务副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业务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6、吴帅先生：1985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9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读于纽约大学斯特恩商学院国际贸易专业；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浙江金澳兰机床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员工；2016 年 4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6,151.25	6,489.38	5,902.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7.15	412.17	676.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3.06	345.55	616.41
每股净资产（元）	1.11	0.82	1.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99	0.69	1.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0.94%	93.65%	88.54%
流动比率（倍）	0.72	0.72	0.87
速动比率（倍）	0.61	0.59	0.69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6年1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42.96	3,880.93	4,057.26
净利润（万元）	144.98	-33.43	242.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7.51	-15.54	26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4.93	-87.86	225.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4.93	-87.86	225.06
毛利率	45.11%	35.49%	3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8%	-4.34%	5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7%	-13.17%	20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0.03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0	-0.03	0.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4	7.44	13.57
存货周转率（次）	0.63	2.82	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18.71	-630.64	-254.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	-1.26	-0.5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1 \div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若按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本总额5,000,000股计算，则公司2016年1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0.30元/股、-0.03元/股、0.52元/股。

七、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情况。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住所	杭州市杭大路1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1963
传真	0571-87901955

项目小组负责人	袁熠
项目小组成员	郝昕、刘敬敬、袁熠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负责人	陆琛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 1010 号 1202-1204 室
联系电话	021-54049930
传真	021-54049931
签字执业律师	蒋晓莹、孙烨
三、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29 室
联系电话	021-51969386
传真	010-52805601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国伟、许洪磊
四、资产评估机构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刘宏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电话	13701890561
传真	021-6376655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黄辉、方继勇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机构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514
----	--------------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应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及“C2929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按管理型分类所处行业为“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及“C2929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以塑料粒子为原料进行塑料医护用品、塑料玩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包括塑料便盆、塑料尿壶、塑料药杯、塑料沙滩桶、沙滩模型等。

历经多年的积累沉淀，公司形成了较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也积累了大量的生产技术。公司通过多年的渠道营销铺设，已经在全球建立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并已经成功进入 Drive DeVilbiss Healthcare、Dynarex Corporation、Family Dollar Stores Inc.、Wal-mart StoresInc.USA、Dollar General Corporation、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 等世界各大著名医疗用品销售商及超市卖场，形成了塑料制品的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产品销售的完整产业链。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塑料医护用品和塑料玩具两大类。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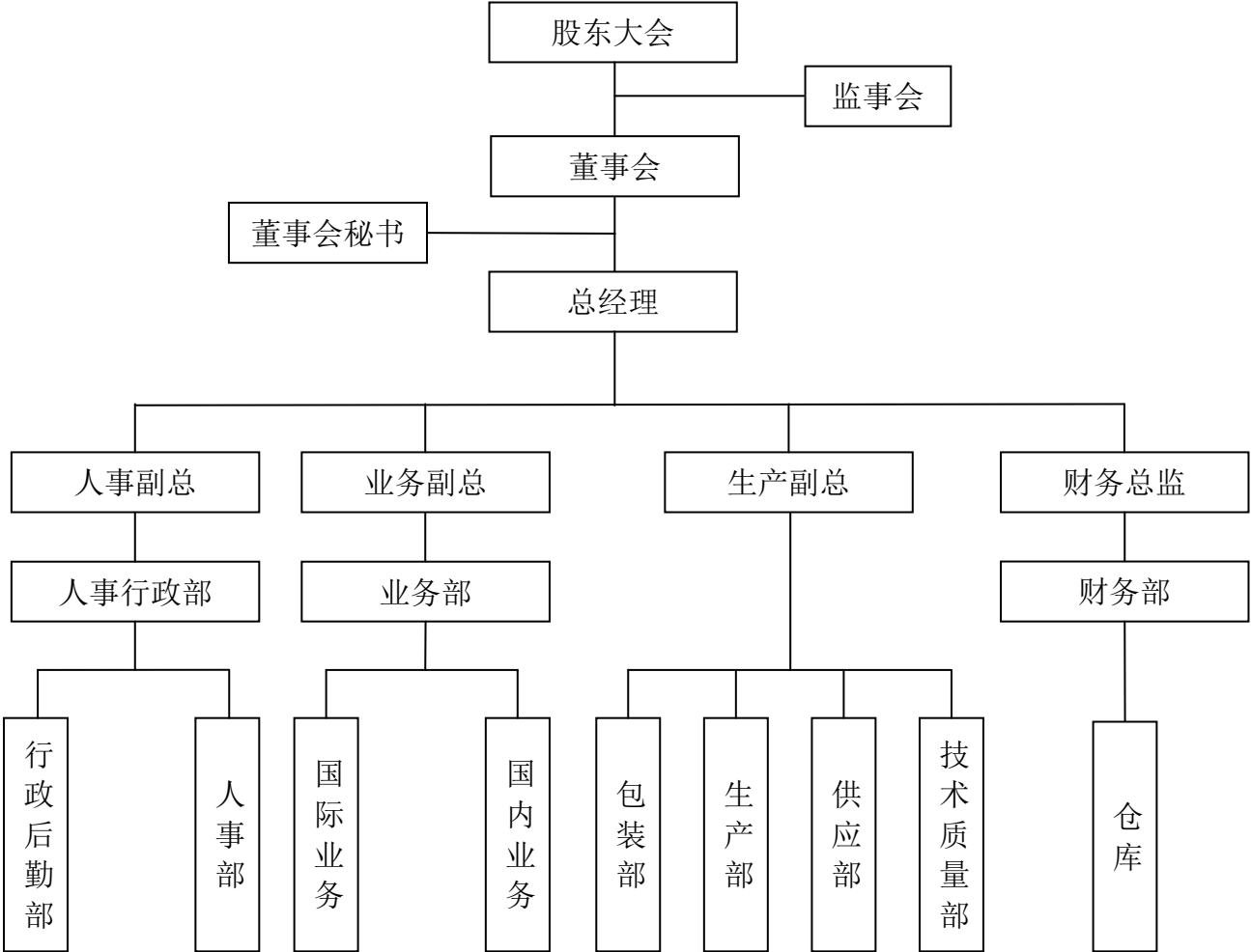
分类	产品样例	产品简介
----	------	------

塑料医护用品		骨折便盆 该产品材质为聚丙烯，主要供家庭或医院卧床病人使用；坚固的手柄便于把持；轻便、耐用、易于清洁。
塑料医护用品		尿壶 该产品材质为聚乙烯，为在家庭或医院等活动不便的男士设计；坚固的手柄使用方便，可挂床边，带盖无气味、防止泄露、卫生、耐用、易于清洁；容量 32 盎司至 1 升；带有清晰的刻度标识。
塑料医护用品		药杯 该产品材质为食品级聚苯乙烯，杯体透明更易于辨识刻度；可盛放水、药水、固体药品等。
塑料医护用品		坐浴盆 该产品材质为聚丙烯，用于治疗痔疮或其他肛门及生殖器部位的疾病。适应人群为老年、孕妇、产妇、手术后及下蹲不便者；设计符合

		标准的坐便器；轻巧、耐用、易于清洗。
塑料医护用品		洗浴盆 该产品材质为聚丙烯，方形设计更易于盛放配套使用的水杯、托盘、肥皂盒、毛巾等；边缘的小孔可以悬挂配套的肥皂盒；家庭或医院卧床病人洗漱使用；轻巧、耐用、易于清洗。
塑料玩具		沙滩桶 该产品材质为聚丙烯，主要供儿童在沙滩上玩耍沙子、水用。
塑料玩具		泡泡棒 该产品材质为聚丙烯\聚苯乙烯，主要供儿童吹玩肥皂泡用。
塑料玩具		棒球 该产品材质为聚乙烯，主要用于儿童投掷运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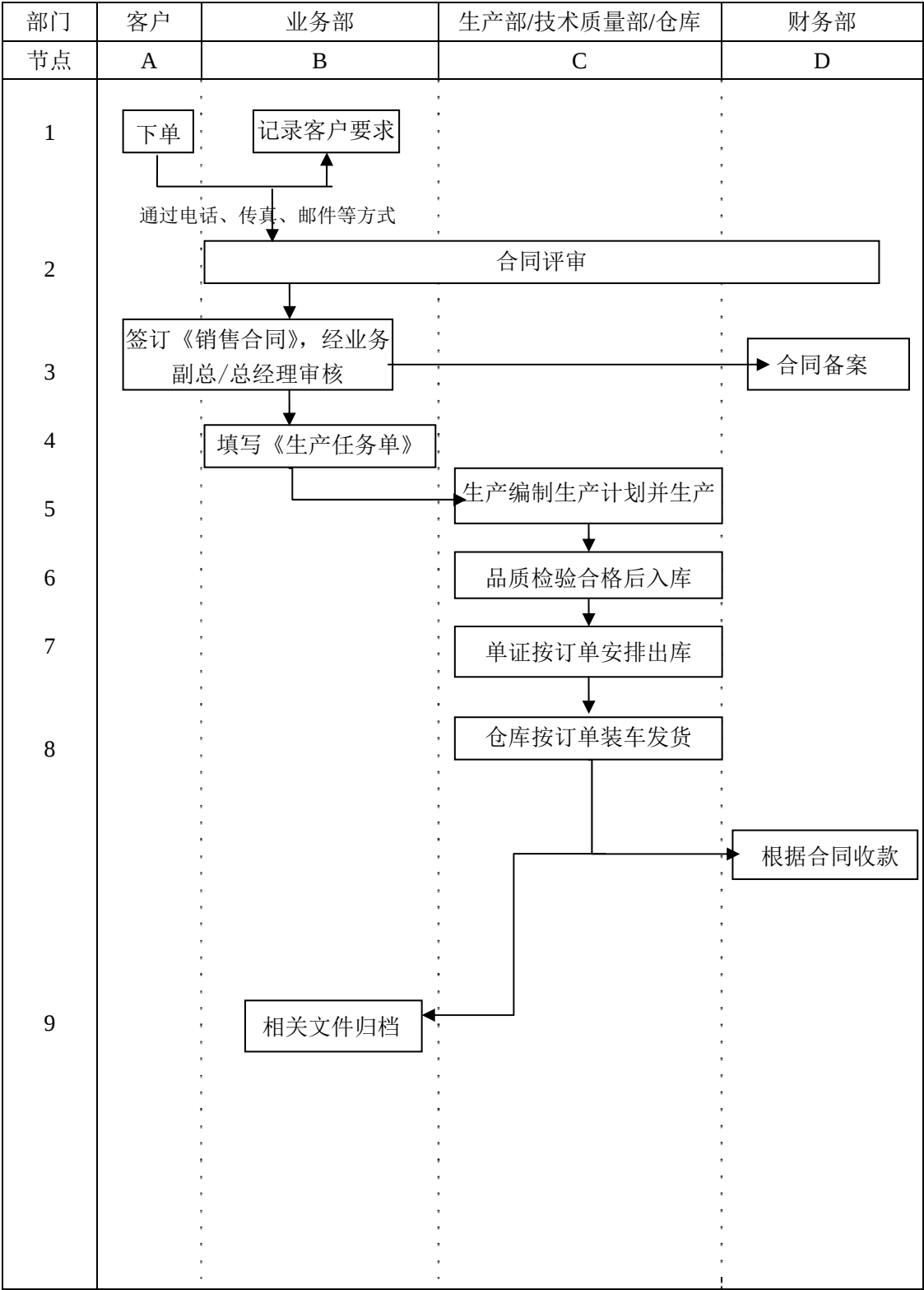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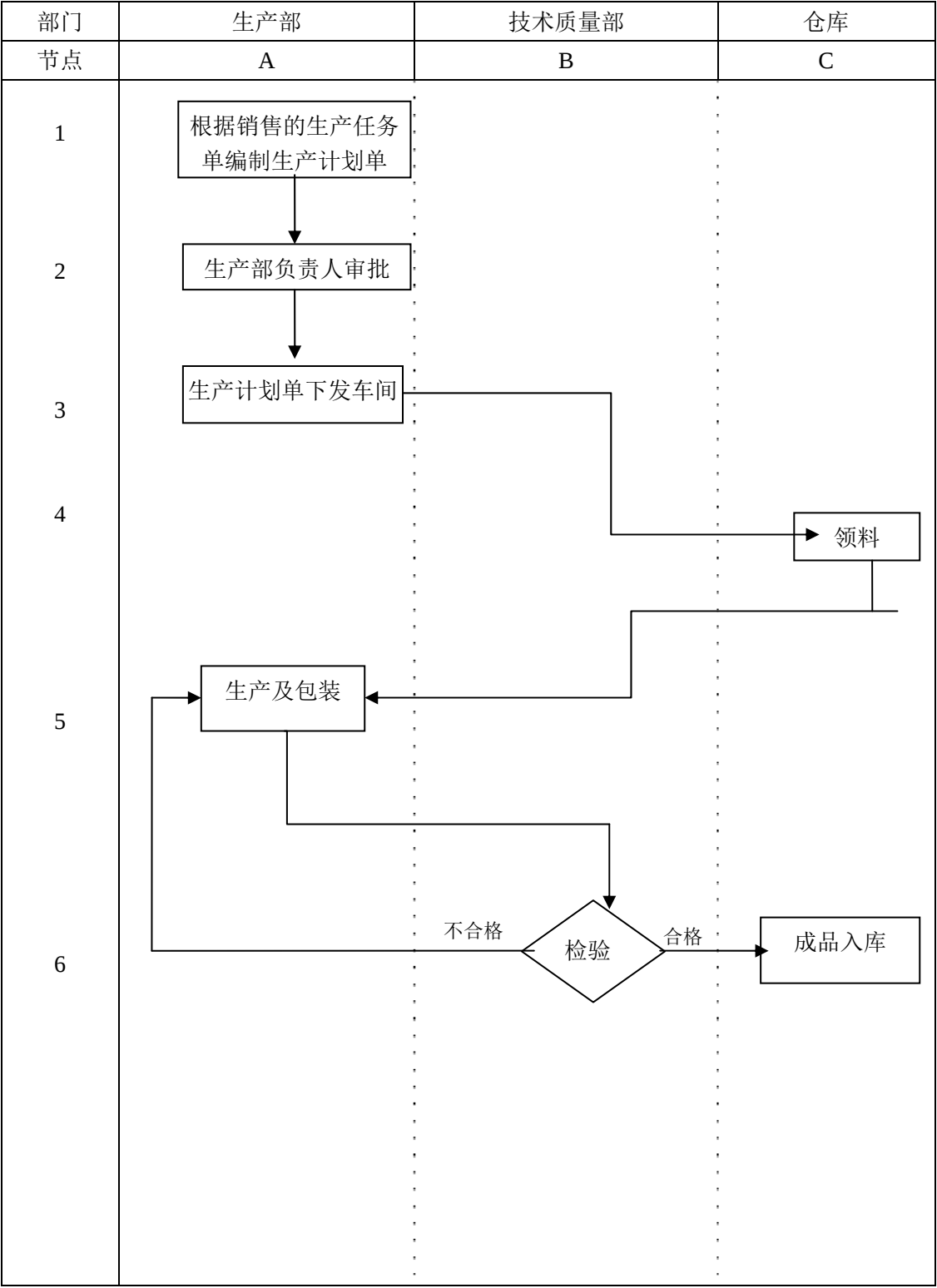


(二) 公司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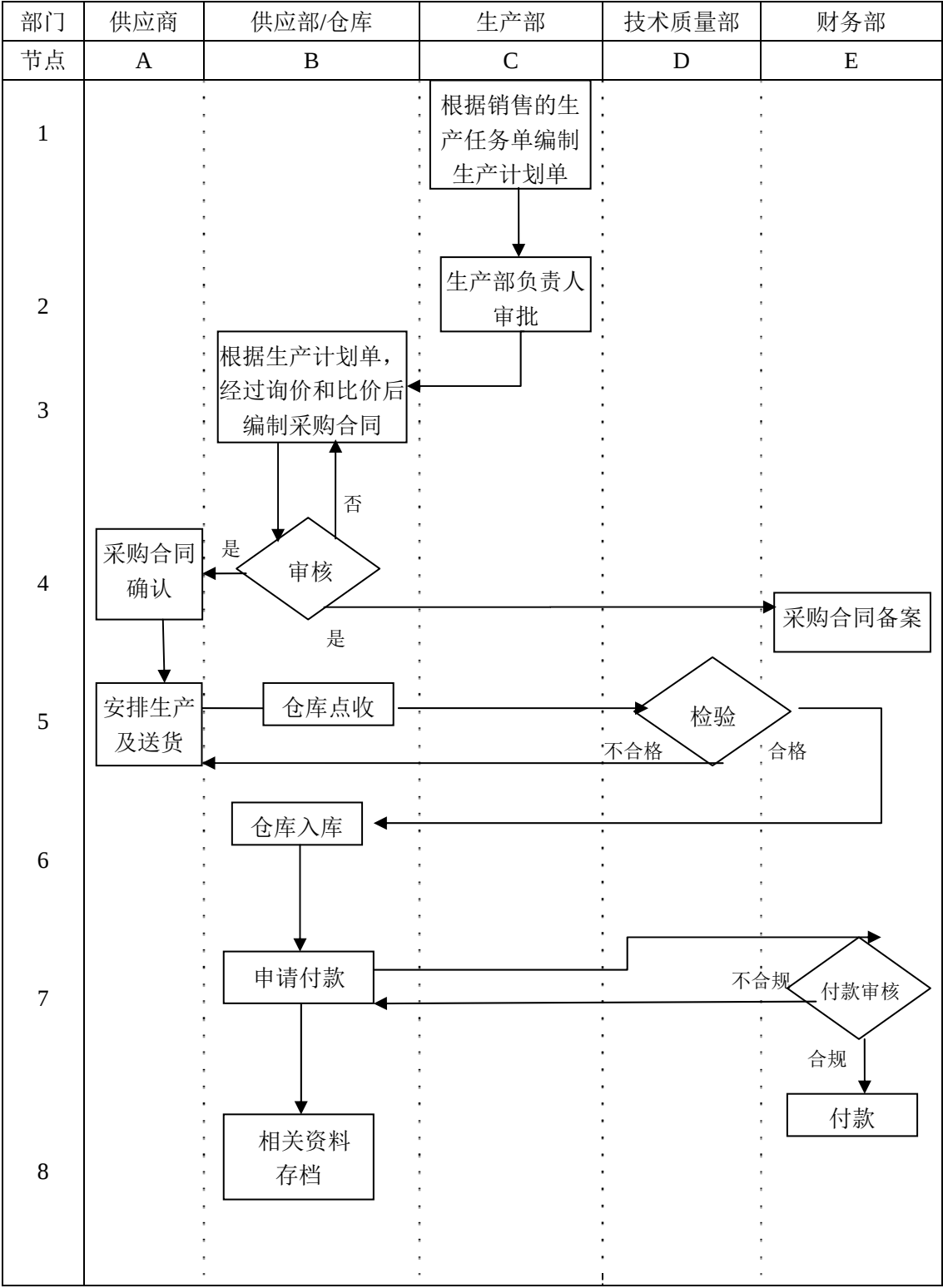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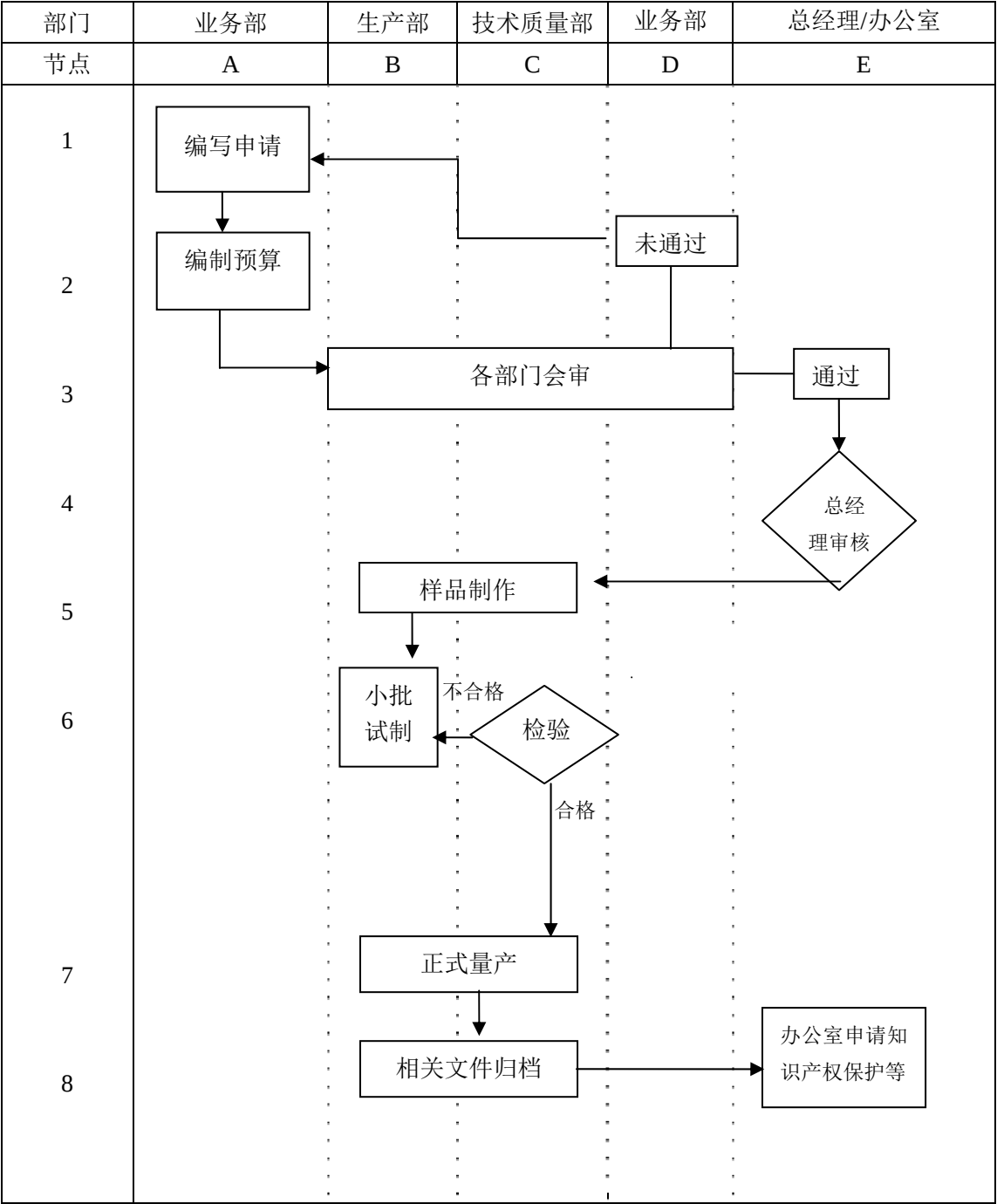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3、采购流程



4、研发流程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以高分子塑料为原料进行医用护理用品、玩具、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包括便盆、药杯、坐浴盆、各式塑料玩具

等。公司主要产品所涉及的技术如下：

1、高分子成型技术

公司通过高分子材料成型特性的研究，掌握了高分子材料的加工工艺（包括原材料配制、成型过程参数），成型设备性能参数和成型模具结构因素对成型加工制品性能的综合影响，高分子成型技术使公司开发生产的护理产品、玩具符合特定的标准，安全可靠、便捷耐用，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

2、抗微生物高分子材料制备技术

公司采用纳米级无机材料对聚丙烯改性，解决了大肠杆菌等菌株在现有聚丙烯塑料表面可生长繁殖的问题，改性后的抗菌塑料具有高效、广谱、长效的抗菌性；在使用环境中本身对沾污在塑料上的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霉菌、酵母菌、藻类甚至病毒等起抑制或杀灭作用。该抗菌材料可以用于公司医用护理产品，提高现有产品系列的附加值。

3、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化改性和加工技术

公司采用新型加工设备和加工工艺的共混、改性、配方技术，对现有原料进行改性研究，降低材料本身重金属、邻苯的含量，达到欧美客户的环保要求，替代公司现有产品采用的进口材料，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

4、精密、复杂、长寿命模具制造技术

公司采用模具 CAD/CAM 技术，提高模具的设计、加工一体化程度，对模具新材料的加工工艺的研究，提高了模具的使用寿命。同时，加强现有高档数控机床的加工工艺研究，提高了公司模具加工精度的控制水平，适应公司产品的多样性变化，保证大批量产品成型的质量。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1、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抗菌聚丙烯塑料	贝奇尔	201310003576.9	发明专利	2013.01.06	2016.01.20	2033.01.05	受让取得

2	一种坐浴盆	贝奇尔	2013202390 50.6	实用新型	2013.05.04	2013.11.1 3	2023.05. 03	原始取得
3	一种儿童坐浴盆	贝奇尔	2013202390 96.8	实用新型	2013.05.04	2013.11.1 3	2023.05. 03	原始取得
4	一种温灸理疗仪	贝奇尔	2014203045 11.8	实用新型	2014.06.09	2014.11.1 2	2024.06. 08	原始取得
5	一种红外理疗用红外线发热板	贝奇尔	2014203039 81.2	实用新型	2014.06.09	2014.11.1 2	2024.06. 08	原始取得
6	一种隐形鼻罩	贝奇尔	2013202390 48.9	实用新型	2013.05.04	2013.10.3 0	2023.05. 03	原始取得

2、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实用新型有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申请号	类型	申请日	状态	取得方式
1	一种尿壶用切口机	贝奇尔	201520974 867.7	实用新型	2015.11.3 0	申请中	原始取得
2	一种内置冷却系统的模具	贝奇尔	201520971 700.5	实用新型	2015.11.3 0	申请中	原始取得
3	一种玩具棒球套装	贝奇尔	201520977 330.6	实用新型	2015.11.3 0	申请中	原始取得
4	一种沙滩玩具桶	贝奇尔	201520976 242.4	实用新型	2015.11.3 0	申请中	原始取得
5	一种沙滩玩具桶组合	贝奇尔	201520978 528.6	实用新型	2015.11.3 0	申请中	原始取得

以上所有专利技术均为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所用到的技术，均未在公司账面体现价值。

3、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10 项注册商标，具

体为：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人	核定使用类别	取得方式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
1		贝奇尔	10	原始取得	3572607	2024.07.13
2	佳大夫	贝奇尔	10	原始取得	12078452	2024.07.13
3	佳大夫	贝奇尔	5	原始取得	12078434	2024.07.13
4	佳大夫	贝奇尔	35	原始取得	12099716	2024.07.13
5		贝奇尔	28	原始取得	3573828	2025.8.27
6	时创	上海时创	5	原始取得	13057983	2014.12.20
7	时创	上海时创	10	原始取得	13058051	2024.12.20
8	时创	上海时创	35	原始取得	13058100	2025.01.06
9	家大夫	上海时创	35	受让取得	9951093	2022.11.13
10	家大夫	上海时创	5	受让取得	10278968	2023.02.13

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

序号	商标内容	申请人	核定使用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
1	思乐家	贝奇尔	10	16865129	2015.5.4

2		贝奇尔	12	17386769	2015.7.8
3		贝奇尔	20	17386904	2015.7.8
4		贝奇尔	21	17387042	2015.7.8
5		贝奇尔	28	17387213	2015.7.8
6		贝奇尔	3	17386967	2015.7.8
7		贝奇尔	32	17387230	2015.7.8
8		贝奇尔	9	17387055	2015.7.8
9		贝奇尔	32	16865069	2015.5.4
10		贝奇尔	35	17209420	2015.6.15
11		贝奇尔	36	17386665	2015.7.8
12		贝奇尔	43	17386624	2015.7.8
13		金华家大夫	10	17534092	2015.7.28
14		金华家大夫	35	17533729	2015.7.28
15		金华家大夫	5	17533748	2015.7.28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以上注册商标均未在公司账面体现价值。

4、公司及其子公司运营的网站的名称及其域名情况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人	域名性质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beiqier.com	贝奇尔	国际顶级域名	2006-10-24	2016-10-24
2	globlemedical.cn	上海时创	国家顶级域名	2012-10-19	2022-10-19
3	120zhmy.com	上海时创	国际顶级域名	2012-11-21	2020-11-21
4	jiadaifu.com.cn	上海时创	国家顶级域名	2013-06-13	2020-06-13
5	jdf120.com	上海时创	国际顶级域名	2013-10-15	2018-10-15
6	scmjgene.com	时创美吉	国际顶级域名	2015-09-30	2016-09-30

5、房屋所有权

序号	证书编号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抵押情况
1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272100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6 幢	工业	8667.42 平方米	有抵押
2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272101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1 幢	工业	543.13 平方米	有抵押
3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272102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2 幢	工业	543.13 平方米	有抵押
4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272103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3 幢	工业	543.13 平方米	有抵押
5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272104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4 幢	工业	543.13 平方米	有抵押
6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272105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5 幢	工业	1128.58 平方米	有抵押
7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407889 号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业区 7 幢	工业	2001.29 平方米	有抵押

6、土地使用权

权利人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面积 (m ²)	使用权终止日期	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浙江贝奇尔医疗用	金市(两区)国用(2009)	婺城区白龙桥镇洞溪工	13,331.00	2052 年 5 月 29 日	工业	出让	抵押

品有限公司	第 16-264 号	业区			用地		
-------	------------	----	--	--	----	--	--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质量管理证书

证书名称	代码（编号）	认证机构	执行标准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4876	上海恩可埃	ISO13485: 2003	2011.03.16	2017.03.11
FDA 认证证书	RJSCHN07043 10FDA	美国食品药品 品监督管理局 局 FDA	FDA 认证	2014.12.30	2016.12.31

2、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企业名称	进出口企业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备案日期
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3300255003510	255003510	2008.08.22

3、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企业名称	备案登记号	组织机构代码	备案日期
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3302601003	255003510	2014.01.29

4、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3307961248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金华海关	2016.02.20 至长期

5、环保资质

2002 年 4 月，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的前身金华市贝奇尔塑料有限公司获取了金华市环保局婺城分局关于“年产塑料用品 100T，展示架 10000 套”的环评批复“金婺环（2002）08 号”，并且于 2003 年 4 月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

保护设施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该项目生产车间设置了通风设施，以防止有机废气积聚污染，并建设了沼气净化池处理生活污水，基本符合环评批复文件的要求，原则同意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此后，于2015年7月，在同址公司委托具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的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对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年产600T医疗卫生用具、400T塑料玩具生产线技改项目”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5年8月获得了金华市环保局婺城分局的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金环建婺【2015】43号。

2015年11月，进现场检查验收，金华市环保局婺城分局出具了验收意见，同意该项目投入正式运行，验收文号为：金环验婺【2015】34号。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取得浙江省金华市环境保护局换发的编号为“浙GA2015B0149”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12月27日。

综上，公司生产、加工项目均依法取得了环评批复，并进行了验收，符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

6、子公司上海时创、金华家大夫所拥有的资质证书：

证书名称	被许可人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	上海时创	(沪)-非经营性 -2013-0096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年9月 29日	2018年9月 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	上海时创	(沪)-非经营性 -2013-0094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年9月 23日	2018年9月 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上海时创	沪 142264	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年9月 23日	2018年9月 22日

食品流通许可证	上海时创	SP31011513 10050682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浦东新区分局	2013 年 12 月 2 日	2016 年 12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金华家大夫	浙 070490	金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 年 09 月 24 日	2018 年 09 月 23 日
食品流通许可证	金华家大夫	SP33070313 10028965	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 年 09 月 25 日	2016 年 09 月 24 日

（四）公司重要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以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及车辆为主，这些固定资产均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购入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金华洞溪工业区办公楼	2015-3-31	6,685,777.76	6,447,555.76	96.44
金华洞溪工业区厂房	2010-4-1	5,492,568.72	4,014,152.31	73.08
注塑机 MT-220SE	2003-5-1	1,102,362.40	55,118.12	5.00
汽车（浙 G0D566）	2011-4-1	928,500.00	40,220.23	4.33
注塑机 SE-160	2010-1-1	783,760.68	338,011.75	43.13
注塑机 MT220/SE	2013-12-1	658,119.66	528,550.21	80.31
注塑机 SE220F2	2010-12-1	571,794.87	295,861.89	51.74
注塑机 HD-1600	2007-12-1	547,000.00	127,305.83	23.27
塑料机 HD-1600	2008-6-1	502,000.00	140,468.16	27.98
注塑机 SE160F2	2010-12-1	487,179.49	252,254.23	51.78
注塑机 HD-1800	2008-11-1	444,000.00	138,185.10	31.12
小汽车（浙 G01817）	2013-1-1	355,700.00	106,544.73	29.95

上述固定资产中的注塑机 MT-220SE、注塑机 HD-1600 的成新率分别为

5.00%、23.27%，成新率较低。

公司在购买设备后会向供应商采购保修服务，设备出现问题后供应商会及时提供检修服务，且供应商会定期对设备做检修保养服务。另外，公司对于老旧设备将及时进行淘汰并采购新设备。因此，部分设备的成新率较低问题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92 人，其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图示
50 岁及以上	17	18.48	
40-49 岁	35	38.04	
30-39 岁	20	21.74	
18-29 岁	20	21.74	
合计	92	100.00	

（2）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比例（%）	图示
管理人员	7	7.61	
研发人员	10	10.87	
销售及服务人员	8	8.70	
财务人员	8	8.70	
生产、质检人员	57	61.96	
人事行政及其他	2	2.17	
合计	92	100.00	

（3）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图示
本科及以上	12	13.04	
大专	9	9.78	
中专、高中及以下	71	77.17	
合计	92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简历情况

严银锋，男，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读于台州职业技术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于华立仪表集团电子表事业部任结构工程师；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于浙江天工智能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2 月，于浙江中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任结构主管；2015 年 3 月至今，于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任公司研发部产品工程师，任期三年。

3、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无核心技术人员持股的情况。

4、核心技术（业务）团队变动情况

近期无核心技术（业务）团队的变动。

（六）研发费用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投入（元）	82,300.10	836,017.02	-
营业收入（元）	8,429,622.48	38,809,307.64	40,572,637.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0.98	2.15	-

四、公司业务具体状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429,622.48	100.00	38,809,307.64	100.00	40,572,637.45	100.00
塑料玩具	8,108,929.13	96.20	28,263,572.90	72.83	28,916,592.16	71.27
医护用品	320,693.35	3.80	8,841,580.31	22.78	8,085,942.06	19.93
文具用品	-	-	1,704,154.43	4.39	3,570,103.23	8.8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8,429,622.48	100.00	38,809,307.64	100.00	40,572,637.45	100.00
----	--------------	--------	---------------	--------	---------------	--------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塑料玩具、医护用品、文具用品的销售收入，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外销占比分别为 90.60%、91.95%、98.80%。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 2016 年对前 5 名直接销售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中文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美元树分销有限公司	7,429,746.52	88.89	
2	MGS Group Limited	万利集团有限公司	462,763.81	5.54	
3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家庭美元百货有限公司	236,288.02	2.83	
4	Drive DeVilbiss Healthcare	福德维比斯医疗	199,308.91	2.38	
5	镇江健而乐牙科器材有限公司	-	11,576.92	0.14	
2016 年 1 月对前五大直接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	8,339,684.18	99.78
2016 年 1 月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8,429,622.48	100.00

公司 2015 年对前 5 名直接销售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中文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美元树分销有限公司	20,437,542.33	53.19	
2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家庭美元百货有限公司	5,186,442.15	13.50	
3	Drive DeVilbiss Healthcare	福德维比斯医疗	2,696,352.06	7.02	
4	LUCKY STAR ENTERPRISE&CO. , LTD	龙星集团有限公司	2,008,722.75	5.23	
5	IBEX CORPORATION LTD	盈丰洋行有限公司	1,310,919.88	3.41	
2015 年度对前五大直接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	31,639,979.17	82.35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38,809,307.64	100.00

公司 2014 年对前 5 名直接销售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中文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1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美元树分销有限公司	12,584,088.67	31.53	
2	LUCKY STAR ENTERPRISE&CO., LTD	龙星集团有限公司	4,827,858.81	12.09	
3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家庭美元百货有限公司	4,365,958.16	10.94	
4	MGS Group Limited	万利集团有限公司	3,874,647.45	9.71	
5	Wal-mart StoresInc. USA	美国沃尔玛公司	1,898,544.93	4.76	
2014 年度对前五大直接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	27,551,098.02	69.03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	40,572,637.45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3%、82.25%及 99.78%，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为公司长期合作过程中较为优质的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且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商超类客户，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占比较大。公司注重大客户营销的销售策略与公司目前的总体规模较小情况是相适应的。

相关主要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	基本情况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美元树分销有限公司是美国的一元店。每件商品都只卖一美元，美国 500 强企业。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家庭美元百货有限公司是一家位于北美的连锁经营零售商，是美国发展最快的廉价连锁店之一。它成立于 1959 年，现已在 38 个州发展成为拥有 2,800 家廉价连锁商店。
Wal-mart Stores Inc. U SA	美国沃尔玛公司是一家美国的世界性连锁企业，以营业额计算为全球最大的公司。
Drive DeVilbiss	福德维比斯医疗是一家著名的医疗器械提供商，主

Healthcare	要产品线包括呼吸机、雾化器、制氧机、吸痰器等专业器械。
LUCKY STAR ENTERPRISE&CO., LTD	龙星集团有限公司系一家拥有超过四十年历史的台湾企业。该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出口贸易，出口国外地区包括美国、欧洲、澳洲及东南亚二十几个国家客户采购，主要经营杂货、礼品、玩具、文具、灯饰等等。
MGS Group Limited	万利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出口贸易公司，公司总部在香港，美国、汕头、宁波、惠州拥有分公司，公司主要出口美国、欧洲、澳洲，主要出品玩具、礼品、户外休闲产品、日用品、五金、饰品等。
IBEX CORPORATION LTD	盈丰洋行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主要出口欧美市场，产品包括益智玩具、电子玩具、金属玩具、塑料玩具、电池操作玩具、毛绒玩具、礼品等。

公司与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等主要客户，系通过美国代理 Creative Marketing 公司在 2007 年前后承接的，公司产品质量等得到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等主要客户认可，后展开持续合作。

公司海外代理销售的具体运营模式为：公司的客户基本为境外客户，其中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等大客户均为长期客户，通过销售代理按照市场价格获取订单，公司在美国有长期合作的销售代理，通过销售代理下订单给公司，公司直接出货给最终客户，客户直接付款给公司，公司支付销售代理佣金。

（三）公司成本结构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3,816,689.96	82.49	20,690,376.11	82.65	23,007,479.80	82.31
人工费用	236,541.7	5.11	1,603,815.55	6.41	1,228,715.70	4.40
制造费用	573,657.96	12.40	2,739,969.83	10.94	3,715,985.21	13.29
合计	4,626,889.62	100.00	25,034,161.49	100.00	27,952,180.7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原材料、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相符。其中，原材料主要为各类塑料粒子的采购；人工费用主要为支付公司员工的薪酬；制造费用主要包含厂房、设备折旧等。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公司 2016 年 1 月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1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937,778.51	43.29
2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232,395.50	10.73
3	金华市色母粒塑胶有限公司	91,190.60	4.21
4	杭州中通实业有限公司	73,931.62	3.41
5	金华阿喜纸张经营部	39,196.85	1.81
2016 年 1 月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1,374,493.08	63.46
2016 年 1 月采购总额		2,166,072.12	100.00

公司 2015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1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20,940.17	13.86
2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2,517,051.28	12.37
3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504,273.50	7.39
4	宁波保税区长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76,157.01	5.78
5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811,775.64	3.99
2015 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8,830,197.60	43.38
2015 年度采购总额		20,354,868.56	100.00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1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5,497,991.45	21.80
2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2,314,700.85	9.18
3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1,801,581.20	7.14
4	浙江晟丰包装有限公司	766,771.26	3.04
5	兰溪市伟恒纸板有限公司	662,743.21	2.63
2014 年度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11,043,787.97	43.78
2014 年度采购总额		25,223,787.35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3.78%、43.38%、63.46%。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塑料粒子，因此，材料的稳定性有利于保证公司产品性能和质量，稳定的供应商可以保障公司产品在质量上的一致性；并且，长期合作的供应商更了解公司对材料的规格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采购效率。此外，公司所采购的该类材料在市场中供应充足，并存在较多替代供应商。如有需要，公司可在市场上迅速找到合适的新供应商。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虽然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但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严重依赖。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能够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合同对方	合同号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美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9.20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4114407	24 寸棒球	105,008.40	履行完毕
2	2014.9.23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THT006037	复活节桶	219,608.40	履行完毕
3	2014.9.24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3253879	9 寸桶, 7 寸桶	280,500.00	履行完毕
4	2014.9.26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4125841	7 寸桶, 8 寸桶, 9 寸桶, 2 件套	568,011.93	履行完毕
5	2014.9.29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4125842	7 寸桶, 8 寸桶, 9 寸桶	390,204.24	履行完毕
6	2014.9.30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4125843	8 寸桶, 9 寸桶, 2 件套	293,700.00	履行完毕
7	2015.2.6	LUCKY STAR ENTERPRISE & CO., LTD	AD66304705	文件夹	100,656.00	履行完毕

8	2015.3.17	DOLLAR TREE DISTRIBUTIO N,INC	4504178	9 寸桶和铲子, 7 寸桶和铲子	138,369.12	履行完毕
9	2015.3.23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THT01076 9	万圣节桶, 杯子, 盘子	199,502.28	履行完毕
10	2015.8.20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THT01412 7	复活节桶	189,114.00	履行完毕
11	2015.9.22	DOLLAR TREE DISTRIBUTIO N,INC	5088501	8 寸桶和铲子, 9 寸桶和铲子, 两件 套沙滩工具组, 三 件套沙漏	817,423.08	履行完毕
12	2015.9.23	DOLLAR TREE DISTRIBUTIO N,INC	5089289	24 寸棒球, 14 寸 棒球, 3 件套棒球 泡泡棒	266,499.12	履行中
13	2015.9.22	DOLLAR TREE DISTRIBUTIO N,INC	5088504	7 寸桶, 8 寸桶, 9 寸桶	331,036.37	履行中
14	2015.9.22	DOLLAR TREE DISTRIBUTIO N,INC	5088503	7 寸桶, 8 寸桶, 9 寸桶, 2 件套工 具, 3 件套	661,396.61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合同对方	合同号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 情况
1	2014.2.17	浙江前程石化 股份有限公司	FC02LT0140008 0	聚丙烯 40 吨	434,000.00	履行完毕
2	2014.7.2	宁波诚智化工 有限公司	CZ-140702A9	聚丙烯	369,000.00	履行完毕
3	2014.9.3	宁波绿昌塑业 有限公司	201400926-1	聚丙烯 34.5 吨	426,075.00	履行完毕
4	2014.9.23	华威聚酰亚胺 有限责任公司	FSM-20140923 01	聚丙烯树脂 30 吨	333,000.00	履行完毕
5	2014.10.15	道恩集团有限 公司	14-GPP-10-15-L L-001	聚丙烯 35 吨	371,000.00	履行完毕
6	2014.11.11	浙江开源石化 有限公司	H04YW2014111 1	聚丙烯 35 吨	399,000.00	履行完毕
7	2015.1.26	浙江前程石 化股份有限 公司	FC02LT0150003 6	聚丙烯 40 吨	340,000.00	履行完毕
8	2015.1.27	宁波保税区长 荣国际贸易有 限公司	H13FY150127/3	聚丙烯 35 吨	316,050.00	履行完毕

9	2015.3.4	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15-JPP-03-4-DS B-001	聚丙烯 40 吨	336,000.00	履行完毕
10	2015.10.10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20151010-1	聚丙烯 34 吨	282,200.00	履行完毕
11	2015.10.15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BQEW20151015 -2	双瓦黄板	20,533.20	履行完毕
12	2015.10.17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BQEW20151017 -1	黄板	59,326.46	履行完毕
13	2015.10.21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BQEW20151021	黄板	14,989.24	履行完毕
14	2015.11.13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T1511130657	聚丙烯 70 吨	479,500.00	履行完毕
15	2015.11.22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201501122	聚丙烯 388.86 吨	2,841,400.00	履行完毕
16	2015.12.15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T1512150749	聚丙烯 70 吨	458,500.00	履行完毕
17	2016.1.25	杭州中通实业有限公司	2016-01-25-2	聚丙烯 20 吨	179,000.0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签署日期	到期日期	合同对方	合同类型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1	XC671135 11314001	2014.1.20	2015.1.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2	XC671135 11314002	2014.1.20	2015.1.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3	JD2014 年 贷字 685 号	2014.1.23	2015.1.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9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4	XC671135 11314003	2014.3.5	2015.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4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5	JD2014 年 贷字 107 号	2014.3.6	2015.3.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6	JD2014 年 贷字 394 号	2014.8.4	2015.2.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7	2014 年婺城字第 0466 号	2014.10.17	2015.10.14	工行金华市婺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6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8	33010120150002542	2015.01.19	2016.01.18	农行金华市商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9	2015 年婺城字第 0040 号	2015.01.27	2016.01.25	工行金华市婺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20 万元人民币	履行完毕
10	JD2015 年贷字 127 号	2015.2.6	2016.02.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1	JD2015 年贷字 128 号	2015.2.9	2016.02.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2	JD2015 年贷字 134 号	2015.3.18	2016.03.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6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3	JD2015 年贷字 175 号	2015.3.19	2016.03.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金东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64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4	33010120150039279	2015.11.27	2016.11.26	农行金华市商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5	33010120150039654	2015.11.30	2016.11.29	农行金华市商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6	33010120150039791	2015.12.02	2016.12.01	农行金华市商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5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7	33010120150039916	2015.12.02	2016.12.01	农行金华市商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8	2015 年婺城字第 00862 号	2016.1.14	2017.1.13	工行金华市婺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0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19	33010120160002994	2016.1.25	2017.01.24	农行金华市商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8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20	2016 年婺城字第 00045	2016.1.26	2017.1.25	工行金华市婺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20 万元人民币	履行中

	号						
--	---	--	--	--	--	--	--

4、租赁合同

(1) 2014 年 1 月 1 日，颜培奇与上海时创签订《房屋租赁合同》，颜培奇将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3399 弄 2 号房屋中的 475 平方米无偿出租给上海时创作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周边房屋出租价格计算，上海时创租赁该房屋的租金约为 110,000.00 元/年。

(2) 2015 年 9 月 1 日，颜培奇与时创美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颜培奇将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3399 弄 2 号房屋中的 200 平方米无偿出租给时创美吉作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按周边房屋出租价格计算，时创美吉租赁该房屋的租金约为 50,000.00 元/年。

(3) 2013 年 3 月 18 日，程琳静与金华家大夫签订《商铺租赁合同》，程琳静将位于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双龙南街 1479-1481 号 1-2 层、和信路 1119-1121 号 1-2 层的商铺出租给金华家大夫，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12 日至 2018 年 5 月 11 日。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采购、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以塑料粒子为原料进行塑料医护用品、塑料玩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种类塑料粒子，由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部分情况下会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调整采购数量。目前，公司与供应商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的海外客户较多，因此公司一般会根据客户的需求，提前与其签订产品销售合同，并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制定生产计划和目标。

生产过程中采用精细化管理措施，通过科学的合理安排工作，提高生产率的优势。此外，通过引入自动化程度较高的机械手臂，实现了生产过程中的部分自动化，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设立国际业务部的方式组织销售。

公司以外销为主，客户对长期合作的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粘性。销售人员通过电子商务、展会、客户拜访等多种途径开发客户。当客户与公司合作建立了第一次合作关系后，一般会选择与公司继续合作。因此，就目前来看，公司长期合作的稳定客户为公司提供了主要订单，为了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重视做好与客户的信息沟通和服务工作，在第一时间了解客户的需求并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的客户类型主要为大型医疗用品销售商及零售超市等机构。

公司通过多年的渠道营销已经成功进入 Drive DeVilbiss Healthcare、Dynarex Corporation、Family Dollar Stores Inc.、Wal-mart Stores Inc. USA、Dollar General Corporation、DOLLAR TREE DISTRIBUTION, INC 等世界各大著名医疗用品销售商及超市卖场。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从属于制造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应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C292 塑料制品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等行政部门和自律组织监管。

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设消费品工业司，主要负责轻工、纺织、食品、医药、家电等的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卷烟、食盐和糖精的生产计划；承担盐业和国家储备盐行政管理、中药材生产扶持项目管理、国家药品储备管理工作。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承担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向政府提出有关经济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或建议；组织开展行业统计，收集、分析、研究和发布行业信息，依

法开展统计调查,建立电子商务信息网络;参与制订行业规划,对行业投资开发、重大技术改造、技术引进等项目进行前期论证与初审;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培育专业市场、维护公平竞争;为知识产权保护、反倾销、反补贴、反不正当竞争、打击走私等提供咨询服务;组织重大科研项目的推荐、科技成果的鉴定和推广应用等;参与制订、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贯彻实施并进行监督;反映行业情况和企业要求,维护行业和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开展人才、技术和职业技能培训。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简称“中国塑协”),英文名称 CHINA PLASTICS PROCESSING INDUSTRY ASSOCIATION(缩写为 CPPIA),成立于 1989 年,是中国塑料加工业的行业组织,由从事塑料加工及其相关产业生产、经营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科研院所等单位及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具法人地位的社会团体组织。中国塑协是在民政部注册登记的一级社团法人,在业务上接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指导和监督管理。

(二) 行业主要产品政策

2011 年 12 月,国务院下发《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 年)》,提出促进工业绿色低碳发展:按照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以推进设计开发生态化、生产过程清洁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环境影响最小化为目标,立足节约、清洁、低碳、安全发展,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增强工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2 年 7 月,国务院下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应大力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和复合材料,开展纳米、超导、智能等共性基础材料研究和产业化,提高新材料工艺装备的保障能力;建设产学研结合紧密、具备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性能、轻量化、绿色化的新材料产业创新体系和标准体系,发布国家新材料重点产品发展指导目录,建立新材料产业认定和统计体系,引导材料工业结构调整。

“十三五”规划指出,要加快五大通用塑料高端专用料的开发,努力提升工程塑料产品质量,对改性等复合塑料、特种工程塑料以及合金材料加快推进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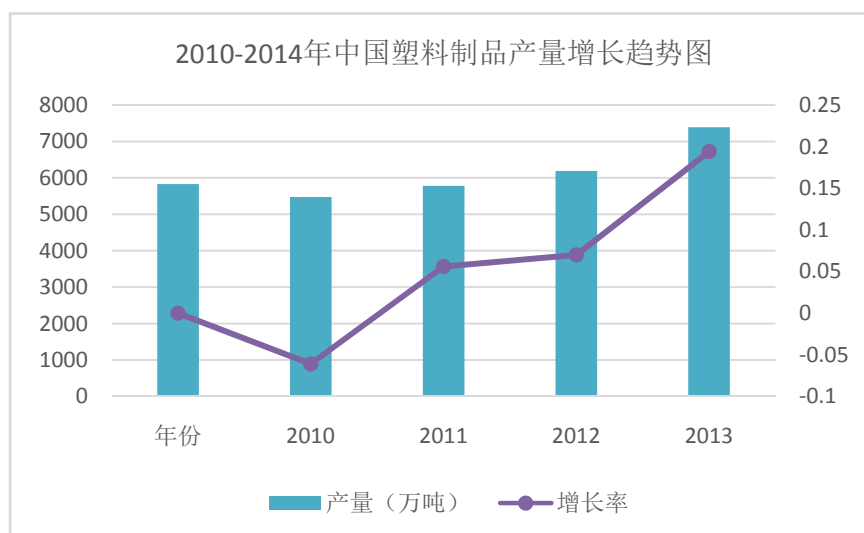
化，逐一弥补国内空白，力争到 2020 年，工程塑料国内自给率达到 70%，高端聚烯烃的自给率接近 70%，其中基础较好的特种聚酯类工程塑料实现净出口。

（三）行业发展概况和市场规模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塑料制品业，并主营塑料医护用品和塑料玩具这两大类。当前我国的塑料工业发展迅速，在世界各国塑料制品产量排名始终位于前列，其中多种塑料产品，如 PVC、氨基模塑料等产量已经位于全球首位，已经成为世界塑料大国。传统塑料制品主要应用在农业、建筑业和民生等方面，但是随着时代的不断发展以及生产工艺的逐渐加强，塑料产业应朝高端领域深入，如汽车、医药等行业。

塑料制品的原材料是合成树脂，我国合成树脂产量远远没有满足下游塑料行业的需求，进口量占据三分之一的市场份额。这些产品主要来自中东地区，塑料制品行业内企业对原材料有很大的选择余地。塑料制品的下游行业亦分布十分广泛，庞大的下游行业为塑料制品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从塑料制品行业自身来说，传统产品的规模化和以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提高附加值的发展方式将成为一种趋势。

由于塑料制品相对于金属、石材、木材来说具有成本低、可塑性强等优点，在国民经济中应用广泛，塑料工业在当今世界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多年来塑料制品的生产在世界各地高速度发展。2014 年中国塑料制品产量达 7387.78 万吨，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19.4%，塑料制品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比例有逐渐增高的趋势。我国塑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塑料建筑材料和新型包装材料成为当前塑料工业迅速增长的主要领域；第二，塑料由于其优异的性能，应用领域日趋广泛，特别是在家电和汽车领域，塑料制品在产品中所占比重不断提高，消费结构升级需要塑料行业发展的支持。第三，改性塑料在行业中的地位日益突出。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积极支持

近几年，绿色环保、节能减排的发展理念已成为国际国内共识，《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循环经济的若干意见》（2007年）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的制订和实施，以及国内推行的“3C”强制认证制度，对目录内产品的安全性能进行了严格的规定，这些都极大推动了环保型塑料在医疗护具和儿童玩具领域的应用。

（2）性能高，成本低

改性塑料不仅具备传统塑料的优势，如密度小、耐腐蚀等，同时物理、机械性能得到很好的改善，如高强度、高韧度、高抗冲性、耐磨抗震，此外塑料综合性能的提高为其下游领域的广泛应用提供了基础。此外，与其他材料相比，塑料得益于生产效率高、密度低等优势，具有更低的成本，单位体积塑料的成本仅为金属的十分之一左右。

（3）消费者消费升级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开始追求更加卓越的产品性能，尤其是在医疗护具和儿童玩具方面，在其质量、美观、耐用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从而要求其上游的塑料行业具有更好的加工性能、力学性能、耐用性和安全性。

2、不利因素

（1）国际贸易壁垒日益严重

作为出口型产业，公司生产的塑料医护用具和塑料玩具等对国际市场依赖较大，国际市场上的一系列技术标准、环保壁垒严重影响着我国相关产品及其下游制品的出口。

（2）原材料价格波动大

公司生产的塑料医护用具和塑料玩具主要材质为聚丙烯、聚乙烯和聚丙烯，其原材料价格受到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与原油价格走势具有高度相关性，公司存在因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致使成本控制困难，从而使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3）产品更新换代加速

随着消费需求的提高，市场对相应的产品的质量、外观、功能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急需研发出新的产品或技术以适应市场需求。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塑料医护用具和塑料玩具主要材质为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其生产原材料与石油密切相关。近年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波动较大，进而影响这些原材料的价格，从而对企业的利润造成一定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上涨波动较大，则会对企业造成较大压力。

2、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以高分子塑料为原料进行医用护理用品、玩具、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而医护用具和一些玩具的制作涉及到较高的核心技术，比如本公司使用的高分子成型技术，一旦相关的技术人员将本公司的核心技术泄露出去，将对本公司造成一定的损失。

3、行业竞争力不强的风险

塑料制品行业是一个市场充分竞争的行业，发达国家行业格局大体是，十几家大型企业和 1,000 家左右中型企业，大型企业以规模化、自动化程度高而占据主要市场，中型企业以技术含量较高的单一品种取胜。中国的塑料企业大部分是为中小企业，其遍布全国各个区域，尤其是许多小企业没有自己的特色产品，主要靠廉价劳动力以及打价格战来抢占市场，这直接导致塑料行业竞争力下降。

同时，行业的产能集中度较高，国内规模在前五位的企业合计产能占行业产能规模的一半以上，行业存在整合需求。

4、质量标准难达标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以高分子塑料为原料进行医用护理用品、玩具、医疗器械，其使用群体以儿童和病人为主，因此对其原材料的要求极高，对每个工序的质量控制标准、工艺参数、工艺规程、质保体系、检验检测等标准的要求极高，因此质量标准很高。一旦出现质量安全事故，后果将不堪设想。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主要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

公司主要产品涉及高分子成型技术、抗微生物高分子材料制备技术、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化改性和加工技术、精密、复杂、长寿命模具制造技术等，在提升产能的同时，确保产品品质稳定，安全。

（2）稳定的销售和售后服务团队

公司销售团队核心成员普遍拥有较长塑料制品行业经验，拥有较强的客户谈判及维护能力；并且在美国有自己的海外服务人员，具备较强的国际团队服务能力。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规模偏小、资金短缺

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的资金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公司资产规模偏小、资金实力仍显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和生产规模的扩大，不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壮大。

（2）劳动力成本上升。

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政府逐年提升劳动力工资水平及相关福利，给企业用工带来了经营成本上升的影响。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增资、整体改制等事项均履行股东会决议程序。

有限公司期间，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也存有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执行董事、总经理对关联交易的权限范围，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程序；有限公司监事未形成书面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股份公司设立费用情况的报告》、《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2、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3、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进行委托贷款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1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股份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股份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2、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3、公司于2016年5月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进行委托贷款事宜的议案》。

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由2位自然人股东构成，股东颜培奇与方凯系姻亲关系，除此之外各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颜培奇、方凯、方莉苹、陈立权、吴升平，其中颜培奇为董事长；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为陈聪、楼丝丝、崔荷仙，其中崔荷仙为职工监事，楼丝丝担任监事会主席。

公司建立与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本公司设立行政后勤部、人事部、国际业务部、国内业务部、财务部、包装部、生产部、供应部、技术质量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较科学地划分各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的机制。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3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及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

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八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主要包括：

- （一）投资者；
- （二）从事证券分析、咨询及其他证券服务业的机构、个人；
- （三）财经媒体及行业媒体等传播媒介；
- （四）其他相关个人和机构。”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 （二）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 （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 （四）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 （五）企业文化和企业形象；
- （六）投资者关心的与公司相关的其他信息。”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不限于）：

- （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
- （二）股东大会；
- （三）公司网站；
- （四）一对一沟通；
- （五）邮寄资料；
- （六）电话咨询；
- （七）广告或其他宣传材料；
- （八）媒体采访和报道；
- （九）现场参观；
- （十）路演。

公司应尽可能地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职责包括：

（一）信息披露

1、收集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相关信息，根据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及时进行披露；

2、编制发布公司定期报告（包括年报、半年度报告）；

3、筹备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准备会议材料。

（二）分析研究

1、统计分析投资者的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

2、持续关注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

3、对监管部门的政策、法规进行分析研究；跟踪、学习和研究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行业动态和相关法规；拟定、修改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定，报公司有关部门批准实施。

（三）沟通与联络

1、在公司网站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及时披露、更新公司

信息，开设投资者互动交流版块，解答投资者咨询；举办分析师说明会等会议及路演活动，接受分析师、投资者和媒体的咨询；

2、接待投资者来访，与机构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保持经常联络，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参与度。

（四）公共关系

1、建立并维护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媒体以及其他非上市公司和相关机构之间良好的公共关系；

2、突发性、重大事件处理：若公司面临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突发性事件，如重大诉讼、管理层重大变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与公司相关的传闻、监管机构的惩戒、自然灾害、事故以及经营环境重大变动等，在有关负责人组织、公司相关部门配合下提出并实施有效处理方案，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积极维护公司的公共形象。

（五）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二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相关负责人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业务主管。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公司另外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上述情况作更详细的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

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 （一）由关联股东或其他股东提出回避申请；
- （二）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 （三）关联股东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 （四）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条、《关联交易制度》第十六条也对关联股东

回避做了相应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三条、《关联交易制度》第十四条也对关联董事回避做了相应规定。

4、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度《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公司不存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而未回避的情况；“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有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

责，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临时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塑料粒子为原料进行塑料医护用品、塑料玩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在业务上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不存在资产被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及其控制

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本公司设立行政后勤部、人事部、国际业务部、国内业务部、财务部、包装部、生产部、供应部、技术质量部等一级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转。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六、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权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颜培奇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颜培奇除持有家大夫的股份外，还投资了佳怡包装和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佳怡包装

佳怡包装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傅晓明，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企业的经营范围：一般商品包装服务；纸箱、包装盒生产、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凭有效）。颜培奇在 2015 年 7 月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持有 375 万的出资额，出资占比为 25%，2015 年 11 月将其持有该部分股权以 375 万的价格

转让给母亲徐苏花，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颜培奇已不再持有佳怡包装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佳怡包装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为颜培奇实际控制的公司。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注销。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两家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实际控制人颜培奇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方凯，方凯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综上所述，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其他公司股份及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不存在持有其他公司股份的情况，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他股东以及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都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本单位作为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股东。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本

人/本单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单位承诺如下：

1、本人/本单位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本单位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近两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如下：

（1）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 月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4,673,529.56	-	4,450,000.00	223,529.56
姚锐	662,201.22	-	-	662,201.22
何士斌	311,604.34	-	-	311,604.34
合计	5,647,335.12	-	4,450,000.00	1,197,335.12

续：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	4,673,529.56	-	4,673,529.56
姚锐	-	662,201.22	-	662,201.22
何士斌	-	311,604.34	-	311,604.34
合计	-	5,647,335.12	-	5,647,335.12

2014 年度，公司未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入均为无息资金拆借。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25,512,680.97	29,717,751.99	55,230,432.96	-
合计	25,512,680.97	29,717,751.99	55,230,432.96	-

续：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25,199,967.86	19,370,000.00	19,057,286.89	25,512,680.97
合计	25,199,967.86	19,370,000.00	19,057,286.89	25,512,680.97

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出均按 7.5% 利率收取利息。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颜培奇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25,512,680.97 元，自 2015 年开始，颜培奇与公司开始大力清理上述往来款，至 2015 年 12 月，颜培奇已向公司返还前述全部资金。颜培奇占用公司资金期间支付资金占用费。

公司与颜培奇资金往来减少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加了财务风险，但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资金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颜培奇占用公司资金期间，公司的货款、员工工资均正常支付，没有出现业务资金结算违约等异常情况，因此该行为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二) 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 2015 年 3 月 2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支行签订编号为《2015 年婺字 072B 号》，最高本金余额为 5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金华市博达晟橡塑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支行自 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止签署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该担保合同已解除。

公司 2013 年 4 月 17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开发区支行签订编号为《33100528130006756》，最高本金余额为 15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浙江晟丰包装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开发区支行自 2013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4 月 16 日止签署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该担保合同已解除。

公司 2014 年 7 月 11 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订编号为《168C1102014000521》，最高本金余额为 1000 万元的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浙江晟丰包装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自 2014 年 7 月 1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1 日止签署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担保，因浙江晟丰包装有限公司贷款已于 2015 年 7 月还款，故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该担保合同已解除。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相应制度性规定。同时，为进一步降低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公司资金、资产的可能性，本公司的所有董事、监事、高管都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颜培奇	董事长兼总经理	4,500,000.00	90.00
方莉苹	董事 （颜培奇配偶）	/	/
方凯	董事兼副总经理 （颜培奇配偶的弟弟）	500,000.00	10.00
陈立权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	/
吴升平	董事	/	/
唐姗姗	副总经理	/	/
戴启龙	副总经理	/	/
吴帅	董事会秘书	/	/
楼丝丝	监事会主席	/	/
陈聪	股东监事	/	/
崔荷仙	职工监事	/	/
合计		5,000,00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方莉苹系颜培奇配偶，董事兼副总经理方凯为颜培奇配偶的弟弟，监事陈聪系颜培奇兄弟卢培荣的女婿。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做出《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	对外任职单位	任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所任职务
----	------	--------	-----------	------

	职			
颜培奇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时创美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董事长
		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
吴升平	董事	上海时创美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监事
方凯	董事、副总经理	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方莉苹	董事	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在对外投资单位投资金额(万元)	在对外投资单位出资比例(%)
颜培奇	董事长、总经理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375.00	25.00
吴升平	董事	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18.00
吴帅	董事会秘书	杭州易鼎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00	4.00

佳怡包装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同

业竞争”之“（一）公司与持股 5%以上股权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上海时创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易鼎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陈倩倩，注册资本 50 万元，企业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除演出和演出中介）、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公司董事会秘书吴帅出资 2 万元，出资比例为 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 1 名执行董事和 1 名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于 2016 年 3 月，近两年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日期		董事会成员/执行董事	监事会成员/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016.3	变动前	颜培奇（执行董事）	方凯（监事）	颜培奇（总经理） 陈立权（财务负责人） 方凯（副总经理） 唐姗姗（副总经理） 戴启龙（副总经理）
	变动后	颜培奇（董事长） 方莉苹（董事） 吴升平（董事） 陈立权（董事）	楼丝丝（监事会主席） 陈聪（股东监事） 崔荷仙（职工监事）	颜培奇（总经理） 吴帅（董事会秘书） 陈立权（财务负责人） 方凯（副总经理）

		方凯（董事）		戴启龙（副总经理） 唐姗姗（副总经理）
	变动原因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三会”制度，形成以颜培奇为董事长兼总经理、方凯、方莉苹、吴升平、陈立权的公司董事会和日常经营管理班子。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法人治理结构，且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91,468.81	11,211,265.91	5,743,938.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556,134.80	7,518,309.29	2,391,292.25
预付款项	2,883,915.57	10,744,451.32	1,900,944.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28,780.26	5,794,128.44	25,994,162.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58,564.47	8,125,132.11	9,639,40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0.00	332,114.07	
流动资产合计	40,419,683.91	43,725,401.14	45,669,740.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715,281.65	18,877,219.83	9,453,746.99
在建工程			2,270,777.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7,841.20	809,698.20	831,982.80
开发支出			
商誉	9,591.17	9,591.17	
长期待摊费用	365,304.35	371,495.95	85,25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4,760.80	1,100,414.37	713,542.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92,779.17	21,168,419.52	13,355,303.18
资产总计	61,512,463.08	64,893,820.66	59,025,04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650,000.00	49,850,000.00	47,833,911.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36,071.89	3,979,945.65	3,373,147.23
预收款项	167,983.09	166,015.02	392,286.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8,922.43	41,885.15	20,673.05
应交税费	600,993.87	139,908.46	373,749.05
应付利息	62,731.4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84,240.79	6,594,327.01	267,026.3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940,943.54	60,772,081.29	52,260,79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5,940,943.54	60,772,081.29	52,260,793.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379,870.40	379,870.40	5,10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46.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1,048.55	-1,924,367.91	-3,935,86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0,568.80	3,455,502.49	6,164,133.22
少数股东权益	640,950.74	666,236.88	600,117.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1,519.54	4,121,739.37	6,764,25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512,463.08	64,893,820.66	59,025,044.13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74,208.42	10,476,289.32	5,656,31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317,137.88	7,254,983.11	2,378,306.20
预付款项	2,730,660.72	10,573,471.67	1,716,140.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95,064.56	5,760,807.84	24,018,749.20
存货	5,323,918.36	6,879,407.37	9,288,13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346.50	
流动资产合计	38,140,989.94	41,276,305.81	43,057,643.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92,389.12	3,192,389.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132,710.74	18,277,381.39	8,869,290.58
在建工程			2,270,777.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7,841.20	809,698.20	831,982.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5,304.35	371,495.95	85,252.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954.43	171,280.48	37,21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22,199.84	22,822,245.14	12,094,514.95
资产总计	60,863,189.78	64,098,550.95	55,152,158.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650,000.00	49,850,000.00	47,833,911.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86,890.20	3,814,836.78	3,288,440.08
预收款项	122,309.49	85,856.87	387,459.85
应付职工薪酬	30,609.37	32,366.49	19,503.05
应交税费	598,408.68	138,333.29	372,577.91
应付利息	62,731.4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4,900.65	6,130,053.41	402,82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165,849.86	60,051,446.84	52,304,720.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5,165,849.86	60,051,446.84	52,304,720.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379,870.40	379,870.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46.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5,722.57	-1,332,766.29	-2,152,56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7,339.92	4,047,104.11	2,847,43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863,189.78	64,098,550.95	55,152,158.79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29,622.48	38,809,307.64	40,572,637.45
其中：营业收入	8,429,622.48	38,809,307.64	40,572,637.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77,337.02	39,047,606.70	38,188,262.56
其中：营业成本	4,626,889.62	25,034,161.49	27,952,180.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87.27	442,040.48	365,431.40
销售费用	1,016,570.91	5,401,084.21	5,034,574.50
管理费用	497,791.32	5,863,679.50	2,877,667.67

财务费用	117,482.55	1,766,766.74	2,007,337.81
资产减值损失	209,415.35	539,874.28	-48,929.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2,285.46	-238,299.06	2,384,374.89
加：营业外收入	8,279.23	336,169.98	504,999.21
减：营业外支出	350.00	397,800.38	159,956.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0,214.69	-299,929.46	2,729,418.06
减：所得税费用	510,434.52	34,361.32	300,007.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9,780.17	-334,290.78	2,429,41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5,066.31	-155,410.08	2,619,956.71
少数股东损益	-25,286.14	-178,880.70	-190,546.5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03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03	0.5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49,780.17	-334,290.78	2,429,41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2,693.33	-166,754.14	2,619,956.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913.16	-167,536.64	-190,546.58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58,809.81	38,426,248.61	39,916,394.83
减：营业成本	4,566,022.83	24,789,291.84	27,440,084.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23.89	441,000.91	364,363.21
销售费用	926,718.88	5,049,770.65	4,842,057.90
管理费用	334,241.53	4,530,246.24	1,551,356.40
财务费用	117,304.55	1,761,110.26	1,999,766.77
资产减值损失	210,695.83	539,638.47	-49,676.9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94,902.30	1,315,190.24	3,768,443.21
加：营业外收入	7,790.51	186,358.40	499,303.00
减：营业外支出	350.00	397,787.26	159,83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2,342.81	1,103,761.38	4,107,907.37
减：所得税费用	552,107.00	283,966.33	636,522.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0,235.81	819,795.05	3,471,385.3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0,235.81	819,795.05	3,471,385.35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0,461.72	34,303,968.80	41,787,221.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200.89	2,494,740.87	2,932,71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4,651.73	27,743,110.36	8,615,33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92,314.34	64,541,820.03	53,335,27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85,112.49	31,788,182.88	28,428,917.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8,594.21	4,226,079.04	3,437,20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85.17	1,708,760.75	468,221.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0,966.40	33,125,245.31	23,544,12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5,258.27	70,848,267.98	55,878,46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7,056.07	-6,306,447.95	-2,543,193.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63.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03,962.52	19,057,28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54,526.26	19,057,28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0.00	8,745,510.69	1,132,374.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3,220.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6,216.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0,000.00	36,517,751.99	19,3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9,600.00	48,222,699.80	20,502,37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9,600.00	12,731,826.46	-1,445,087.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03,150,000.00	66,278,180.4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0,000.00	5,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117,045,000.00	71,478,180.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	101,133,911.00	66,767,680.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065.70	3,236,109.59	3,165,917.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2,065.70	116,470,020.59	69,933,59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065.70	574,979.41	1,544,582.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812.53	-333,030.19	96,48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0,202.90	6,667,327.73	-2,347,21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1,265.91	543,938.18	2,891,156.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1,468.81	7,211,265.91	543,938.18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26,080.65	33,828,307.89	41,129,821.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7,200.89	2,494,740.87	2,932,71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15,810.80	26,078,884.46	1,790,719.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69,092.34	62,401,933.22	45,853,25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1,660.26	31,424,383.65	27,582,601.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287.94	3,173,450.71	2,622,42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16.45	1,691,044.76	466,19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0,355.42	32,692,089.36	17,700,02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4,320.07	68,980,968.48	48,371,24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4,772.27	-6,579,035.26	-2,517,983.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1.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03,962.52	19,057,28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05,354.16	19,057,28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00.00	8,623,022.79	1,081,905.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2,518.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0,000.00	36,517,751.99	19,3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9,600.00	48,303,293.50	20,451,905.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9,600.00	12,602,060.66	-1,394,61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103,150,000.00	66,278,180.4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0,000.00	5,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000.00	116,800,000.00	71,478,180.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	101,133,911.00	66,767,680.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065.70	3,236,109.59	3,165,917.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2,065.70	116,470,020.59	69,933,59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065.70	329,979.41	1,544,582.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4,812.53	-333,030.19	96,48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7,919.10	6,019,974.62	-2,271,53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6,289.32	456,314.70	2,727,853.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4,208.42	6,476,289.32	456,314.70

（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 资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1,924,367.91		666,236.88	4,121,73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1,924,367.91		666,236.88	4,121,73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746.95		1,443,319.36		-25,286.14	1,449,780.17
（一）净利润							1,475,066.31		-25,286.14	1,449,780.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75,066.31		-25,286.14	1,449,780.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746.95		-31,746.95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46.95		-31,746.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31,746.95		-481,048.55		640,950.74	5,571,519.54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 资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100,000.00					-3,935,866.78		600,117.58	6,764,250.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100,000.00					-3,935,866.78		600,117.58	6,764,250.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0,129.60					2,011,498.87		66,119.30	-2,642,511.43
（一）净利润							-155,410.08		-178,880.70	-334,290.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5,410.08		-178,880.70	-334,290.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20,129.60					2,166,908.95		245,000.00	-2,308,220.6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50,000.00							245,000.00	59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070,129.60					2,166,908.95			-2,903,220.65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1,924,367.91		666,236.88	4,121,739.37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 资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100,000.00					-6,555,823.49		790,664.16	4,334,84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100,000.00					-6,555,823.49		790,664.16	4,334,840.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19,956.71		-190,546.58	2,429,410.13
（一）净利润							2,619,956.71		-190,546.58	2,429,410.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5,100,000.00					-3,935,866.78		600,117.58	6,764,250.80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1,332,766.29	4,047,10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1,332,766.29	4,047,10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746.95		1,618,488.86	1,650,235.81
（一）净利润							1,650,235.81	1,650,235.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50,235.81	1,650,235.8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1,746.95		-31,746.95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46.95		-31,746.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31,746.95		285,722.57	5,697,339.92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152,561.34	2,847,43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152,561.34	2,847,43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9,870.40					819,795.05	1,199,665.45
（一）净利润							819,795.05	819,795.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9,870.40						379,870.4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9,870.40						379,870.40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79,870.40					-1,332,766.29	4,047,104.11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 资本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623,946.69			-623,94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623,946.69			-623,94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71,385.35			3,471,385.35
（一）净利润							3,471,385.35			3,471,385.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152,561.34			2,847,438.66

二、审计意见

中兴财光华所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304265 号）。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 1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

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一）“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

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长期股权投资”或（七）“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

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

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

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应收账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关联方组合	子公司往来、股东借款、员工社保、备用金、押金等	不计提坏账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

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

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 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 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 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 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 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 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 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 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 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按第四节公司财务“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六）、2、“合并财务报表 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 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 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 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 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 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

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

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	5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

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

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塑料制品等。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转移时即发货验收后，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

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转移时即发货验收后，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十八)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6年1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6,151.25	6,489.38	5,902.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7.15	412.17	676.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3.06	345.55	616.41
每股净资产（元）	1.11	0.82	1.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99	0.69	1.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0.94%	93.65%	88.54%
流动比率（倍）	0.72	0.72	0.87
速动比率（倍）	0.61	0.59	0.69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6年1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42.96	3,880.93	4,057.26
净利润（万元）	144.98	-33.43	242.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7.51	-15.54	26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4.93	-87.86	225.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4.93	-87.86	225.06

项目	2016年1月31日 /2016年1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毛利率	45.11%	35.49%	3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8%	-4.34%	5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7%	-13.17%	202.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0.03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0	-0.03	0.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4	7.44	13.57
存货周转率（次）	0.63	2.82	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18.71	-630.64	-254.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	-1.26	-0.5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 = $P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P-非经常性损益）/（E0 + NP÷2 + Ei×Mi÷M0 - Ej×Mj÷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

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1 \div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期末股本

$$\text{资产负债率}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注：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两项指标以各期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为基础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若按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本总额5,000,000股计算，则公司2016年1月、2015年度、2014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0.30元/股、-0.03元/股、0.52元/股。

（一）盈利能力分析

1、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4,057.26万元、3,880.93万元及842.96万元。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减少4.35%主要因为公司给予客户LUCKY STAR ENTERPRISE&CO.,LTD和MGS Group Limited的销售价格与其他供应商给予前述客户的销售价格不具备竞争优势，前述公司减少了对公司的采购；2016年1月营业收入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第一季度为传统销售旺季，且2016年2月为春节，考虑春节期间，运输费等各项费用价格有所提高，公司在2016年1月底前加快出货，使得2016年1月出货比往年更为集中，因此公司2016年1月实现较多营业收入。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的毛利率分别为31.11%、35.49%及45.11%，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1、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塑料粒子价格近两年均呈下降趋势；2、公司改进生产车间的管理方法，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原材料损耗。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02.44%、-13.17%及34.57%。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52元/股、-0.03元/股及0.30元/股。公司201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因为公司2014年初净资产较低，导致2014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较低；公司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

益率较低，主要因为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较多，导致公司 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少。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因为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增加较多，导致净利润减少；公司 2016 年 1 月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5 年度、2014 年度均较高，主要因为公司 2016 年 1 月为公司销售旺季，且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公司毛利率较高，导致净利润较高。

2、同行业挂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凯迪威(834509)	-	31.22%	27.11%
家大夫	45.11%	35.49%	31.11%
净资产收益率			
凯迪威(834509)	-	27.28%	18.59%
家大夫	35.18%	-4.34%	53.68%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凯迪威。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凯迪威的业务类别和业务结构并不完全一致。凯迪威目前销售产品中包含部分合金玩具，塑料粒子的价格下降并未使得凯迪威合金玩具的毛利上升。

2015 年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凯迪威。主要原因是：公司提高管理人员工资、增加参加展会次数，导致管理费用增加较多，导致净利润减少。

（二）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54%、93.65% 及 90.94%。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高，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报告期内举借多笔流动资金贷款。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87、0.72 及 0.7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9、0.59 及 0.61，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年1月31日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35元/股、0.82元/股、1.11元/股。

综上，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高，且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弱。

2、同行业挂牌公司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产负债率：			
凯迪威(834509)	-	35.85%	61.11%
家大夫	90.94%	93.65%	88.54%
流动比例（倍）			
凯迪威(834509)	-	1.72	0.57
家大夫	0.72	0.72	0.87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凯迪威，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为扩大生产经营，报告期内举借多笔流动资金贷款。公司2014年度流动比例与同行业公司水平接近；2015年度流动比例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主要系公司2015年向股东颜培奇拆入款项，使得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

（三）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3.57、7.44、0.84，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1、公司2016年1月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时，营业收入仅包括2016年1月的发生额，造成公司2016年1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2、公司在2015年度对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的销售主要集中在11、12月，因此公司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截至2016年4月15日，公司2016年1月31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金额为11,622,845.73元，占2016年1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的95.53%。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74、2.82、0.63。公司2016年1月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1月计算存货周转

率时，营业成本仅包括 2016 年 1 月的发生额，造成公司 2016 年 1 月存货周转率较低。

2、同行业挂牌公司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凯迪威(834509)	-	5.67	8.77
家大夫	0.84	7.44	13.57
存货周转率			
凯迪威(834509)	-	6.00	5.53
家大夫	0.63	2.82	2.74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凯迪威。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凯迪威主要系各年第一季度为公司的销售旺季，公司一般从上年末开始增加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生产，导致存货余额较高，存货周转率较低。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出，2016 年 1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入，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0.51 元/股、-1.26 元/股、1.44 元/股，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流出的状况，主要因为公司增加人员工资、支付各类费用，使得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多。2016 年 1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流入的状况，主要因为公司 2016 年 1 月收到较多企业往来款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经营活动现金状况，基本与经营情况相符。

公司 2014 年度、2016 年 1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现金净流出，主要因为公司 2014 年度固定资产等购置较多，且股东拆出款项较多；2015 年度归还较多股东拆入款项。公司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入，主要为股东于 2015 年度拆入较多款项。

由于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收到较多借款款项，因此，2014 年度、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入。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449,780.17	-334,290.78	2,429,410.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9,415.35	539,874.28	-48,929.53
加：固定资产折旧	171,538.18	1,692,618.90	1,566,848.92
加：无形资产摊销	1,857.00	22,284.60	22,285.20
加：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91.60	85,252.81	27,108.00
加：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25,977.69	
加：财务费用	162,065.70	3,236,109.59	3,165,917.45
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4,346.43	-383,674.49	101,097.60
加：存货的减少	1,566,567.64	2,251,792.15	1,154,523.69
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221,707.59	-13,798,619.61	-14,973,687.22
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507,720.73	408,182.29	4,012,23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7,056.07	-6,306,447.95	-2,543,193.85

由上表可见，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受当期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变动影响较大。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应收账款规模呈上升趋势。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主要收入类型及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产品为塑料玩具、医护用品、文具用品。

公司销售分为内销与外销。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转移时即发货验收后，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转移时即发货验收后，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表：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429,622.48	100.00	38,809,307.64	100.00	40,572,637.45	100.00
塑料玩具	8,108,929.13	96.20	28,263,572.90	72.83	28,916,593.16	71.27
医护用品	320,693.35	3.80	8,841,580.31	22.78	8,085,942.06	19.93
文具用品	-	-	1,704,154.43	4.39	3,570,102.23	8.8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8,429,622.48	100.00	38,809,307.64	100.00	40,572,637.45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销售区域构成如下表：

销售区域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国内	101,515.22	1.20	3,122,217.15	8.05	3,813,998.86	9.40
国外	8,328,107.26	98.80	35,687,090.49	91.95	36,758,638.59	90.60
合计	8,429,622.48	100.00	38,809,307.64	100.00	40,572,637.45	100.00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塑料玩具、医护用品、文具用品的生产、销售收入，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外销比重分别为 90.60%、91.95%、98.80%，公司主要为外销收入。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减少 4.35% 主要因为：公司给予客户 LUCKY STAR ENTERPRISE&CO.,LTD 和 MGS Group Limited 的销售价格与其他供应商给予前述客户的销售价格不具备竞争优势，前述公司减少了对公司的采购。

2016 年 1 月营业收入较高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每年年底至第二年第一季度为传统销售旺季，且 2016 年 2 月为春节，考虑春节期间，运输费等各项费用价格有所提高，公司在 2016 年 1 月底前加快出货，使得 2016 年 1 月出货比往年更

为集中，因此公司 2016 年 1 月实现较多营业收入。

（三）主营业务利润分析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合计	3,802,732.96.	100.00%	13,775,146.15	100.00%	12,620,456.74	100.00%
其中：塑料玩具	3,676,028.04	96.67%	10,118,873.48	73.46%	8,592,602.66	68.08%
医护用品	126,704.92	3.33%	3,041,171.16	22.08%	2,745,599.46	21.76%
文具用品	-	-	615,101.51	4.46%	1,282,254.62	10.1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均来自于塑料玩具、医护用品、文具用品的生产销售。

（四）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45.11%	35.49%	31.11%
其中：塑料玩具	45.33%	35.80%	29.72%
医护用品	39.51%	34.40%	33.96%
文具用品	-	36.09%	35.92%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45.11%	35.49%	31.11%
其中：国内	30.63%	26.81%	32.30%
国外	45.29%	36.25%	30.98%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31.11%、35.49% 及 45.11%，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为：1、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塑料粒子价格近两年均呈下降趋势；2、公司改进生产车间的管理方法，减少生产过程中的原材料损耗。

下图为塑料粒子 2012 年至今的价格走势图：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塑料玩具、医护用品、文具用品。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公司产品的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均约为 82%。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是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的重要因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假定在产品售价、销量、其他成本等因素不变的情况下，就主要原材料的均价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影响作敏感性分析如下：在产品售价和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主要原材料平均价格每变动 10%，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将反向变动约 5%。

（五）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年化预计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1,016,570.91	125.86	5,401,084.21	7.28	5,034,574.50
管理费用	497,791.32	1.87	5,863,679.50	103.76	2,877,667.67
其中：研发费用	82,300.10	18.13	836,017.02	-	-
财务费用	117,482.55	-20.21	1,766,766.74	-11.98	2,007,337.81
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2.06		13.92		12.41
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5.91		15.11		7.09
其中：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0.98		2.15		-

财务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1.39	4.55	4.95
----------------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101,735.31	520,420.04	397,611.86
运输及装卸费	149,390.87	1,384,273.26	1,137,392.84
广告宣传费	361,438.28	1,855,299.13	1,591,989.36
检测费	81,373.28	286,437.00	477,577.72
保险费	75,046.93	122,534.89	336,498.76
佣金	185,623.54	1,021,053.26	928,280.86
差旅费	1,205.00	14,733.00	5,604.68
通讯费	325.04	32,408.16	21,371.60
其他	60,432.66	163,925.47	138,246.82
合计	1,016,570.91	5,401,084.21	5,034,574.50

公司 2015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 7.28%，主要原因为：1、2015 年度物流公司提高运输及装卸费，天津泛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等公司的运输及装卸费较 2014 年度提高约 6%；2、2015 年度销售人员增加，导致公司 2015 年度销售人员工资增加；3、2015 年度公司子公司上海时创加大了对社区健康服务及基因检测的宣传促销力度，广告宣传费增加。

2016 年度年化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 125.86%的原因是：公司第一季度为传统销售旺季，且 2016 年 2 月为春节，考虑春节期间，运输费等各项费用价格有所提高，公司在 2016 年 1 月底前加快出货，使得 2016 年 1 月出货比往年更为集中，导致 2016 年 1 月运费、检测费等也相应增加，因此公司 2016 年度年化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202,220.52	1,970,735.71	1,342,017.76
办公费	29,765.60	1,267,504.11	415,489.78

业务招待费	30,173.80	136,890.29	78,723.61
修理费	-	4,500.00	4,700.97
折旧	54,760.52	739,590.07	539,987.63
无形资产摊销	1,857.00	22,284.60	22,285.20
印花税	2,650.05	42,904.96	9,050.47
房产税	8,524.84	90,763.72	46,137.58
土地使用税	13,331.00	159,972.00	159,972.00
通讯费	18,577.93	112,380.38	66,544.17
交通费	16,624.23	144,608.11	118,987.37
差旅费	30,814.13	250,275.72	46,663.13
装修费	6,191.60	85,252.81	27,108.00
研发费用	82,300.10	836,017.02	-
合计	497,791.32	5,863,679.50	2,877,667.67

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 103.76%，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15 年度提高了员工的工资，并增加了部分管理人员，因此工资增加较多；2、由于子公司上海时创管理人员增加，导致水电费等办公费增加较多，另由于 2015 年度公司支付部分中介机构新三板挂牌费用，也使得办公费增加；3、公司新增研发项目，研发新产品，导致研发费用增加；4、由于公司 2015 年度主要客户增加验厂频率，使得业务招待费增加；5、由于公司管理人员参与协调子公司上海时创对社区健康服务及基因检测的宣传活动，增加了出差次数，使得差旅费增加。

公司 2016 年度年化管理费用与 2015 年度比较，未有明显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24,797.17	3,236,109.59	3,165,917.45
减：利息收入	26,281.25	2,164,388.90	1,291,906.40
汇兑损失	-	333,030.19	-
减：汇兑收益	114,812.53	-	96,481.52
手续费	33,779.16	362,015.86	229,808.28
合计	117,482.55	1,766,766.74	2,007,337.81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5,977.69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281.25	1,223,163.28	1,285,851.47
政府补助	-	149,600.00	267,400.00
捐款支出	-	-	-
税款滞纳金	350.00	7,603.27	6,747.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89,338.13	-1,041,975.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279.23	-230,573.84	98,811.83
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34,210.48	971,225.73	583,340.41
减：所得税影响数	8,465.12	288,240.15	404,641.99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21.43	-40,193.78	-190,631.00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5,723.93	723,179.36	369,329.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449,342.38	-878,589.44	2,250,627.29
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1.74%	-465.34%	14.10%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2015 年度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2014 年度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49,600.00	金政发【2012】39 号《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外经贸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
合计	149,600.00	--
2014 年度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2012 年度、2013 年度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110,900.00	金政发【2012】39 号《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外经贸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
金华市婺城区技术改造补助	122,000.00	婺经贸【2011】36 号《金华市婺城区经济贸易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2 年金华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

2013 年婺城区信保补助	29,000.00	婺经商【2013】46 号《婺城区经济商务局、婺城区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外经贸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
2013 年度市区第二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5,500.00	-
合计	267,400.00	--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4.10%、-465.34%、0.40%，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母公司净利润的比重较低。

（七）适用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税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

2、税收优惠

无。

七、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货币资金中外币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外币种类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97,356.34	13,786.42	12,172.23

(二) 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2,154,647.16	99.91	607,732.36	11,546,914.80	99.92
2-3 年	11,525.00	0.09	2,305.00	9,220.00	0.08
合计	12,166,172.16	100.00	610,037.36	11,556,134.80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7,903,091.36	99.85	395,154.57	7,507,936.79	99.86
1-2 年	11,525.00	0.15	1,152.50	10,372.50	0.14
合计	7,914,616.36	100.00	396,307.07	7,518,309.29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517,149.74	100.00	125,857.49	2,391,292.25	100.00
合计	2,517,149.74	100.00	125,857.49	2,391,292.25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外币种类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804,000.89	1,169,672.71	399,174.34

公司 2016 年 1 月末、2015 年末及 2014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556,134.80 元、7,518,309.29 元及 2,391,292.25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总资产

产的比例分别为 18.79%、11.59%、4.05%，应收账款净额与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37.09%、19.37%、5.89%。公司在 2015 年度对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 的销售主要集中在 11、12 月，而公司在 2016 年 1 月又集中出货，因此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截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 2016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金额为 11,622,845.73 元，占 2016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的 95.53%。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为外销，因此公司销售收入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按类别和账龄划分情况合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期末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四).1、“应收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比例（%）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	非关联方	10,967,944.73	1 年以内	90.15
MGS Group Limited	非关联方	468,589.47	1 年以内	3.85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非关联方	429,906.14	1 年以内	3.53
衢州市柯城区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229,700.00	1 年以内	1.89
宁波恒良国际经贸合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30.00	1 年以内	0.22
小计		12,123,070.34		99.6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比例（%）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	非关联方	4,874,424.89	1 年以内	61.59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非关联方	1,745,652.92	1 年以内	22.06
IBEX CORPORATION LTD	非关联方	496,565.08	1 年以内	6.27
衢州市柯城区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229,700.00	1 年以内	2.90
ANATOMY SUPPLY	非关联方	218,828.61	1 年以内	2.76

PARTNERS,LLC				
小计		7,565,171.50		95.5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比例 (%)
Family Dollar Stores Inc.	非关联方	985,178.29	1 年以内	39.14
LUCKY STAR ENTERPRISE&CO.,LTD	非关联方	322,326.48	1 年以内	12.81
WHAT KIDS WANT INTERNATIONAL LTDRM	非关联方	278,269.18	1 年以内	11.05
DOLLAR TREE DISTRIBUTION,INC	非关联方	244,494.91	1 年以内	9.71
Drive DeVilbiss Healthcare	非关联方	163,537.80	1 年以内	6.50
小计		1,993,806.66		79.21

(三)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6,006,339.42	99.65	298,359.16	5,707,980.26	99.64
1 至 2 年	10,600.00	0.18	-	10,600.00	0.19
2 至 3 年	10,200.00	0.17	-	10,200.00	0.18
合计	6,027,139.42	100.00	298,359.16	5,728,780.26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年以内	6,086,602.54	99.83	302,674.10	5,783,928.44	99.82

1 至 2 年	10,200.00	0.17	-	10,200.00	0.18
合计	6,096,802.54	100.00	302,674.10	5,794,128.44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6,007,984.44	99.96	23,821.72	25,984,162.72	99.96
1 至 2 年	10,000.00	0.04	-	10,000.00	0.04
合计	26,017,984.44	100.00	23,821.72	25,994,162.72	100.00

2016 年 1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5,728,780.26 元、5,794,128.44 元、25,994,162.72 元。截至 2016 年 1 月末，其他应收款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9.31%，占比较小。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高的原因是由于股东颜培奇向公司暂借款项 25,512,680.97 元，故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高。上述暂借款项由股东颜培奇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并支付利息。2016 年 1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关联方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向公司暂借款项及相关利息 5,652,562.50 元，上述暂借款项与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并支付利息，该暂借款项已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归还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在今后的经营中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

期末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四).1、“应收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
------	------	------	----	------	-----

	关系	(元)			应收款 比例 (%)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52,562.50	1 年以内	暂借款	93.79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314,620.72	1 年以内	退税款	5.22
颜婷	非关联方	11,897.60	1 年以内	备用金	0.20
郁美	非关联方	10,000.00	2-3 年	押金	0.17
上海兆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2 年	押金	0.17
小计		5,999,080.82			99.5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 比例 (%)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5,826,281.25	1 年以内	暂借款	95.56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227,200.69	1 年以内	退税款	3.73
颜婷	非关联方	12,220.60	1 年以内	备用金	0.20
郁美	非关联方	10,000.00	1-2 年	押金	0.16
上海兆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押金	0.16
小计		6,085,702.54			99.8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 比例 (%)
颜培奇	关联方	25,512,680.97	1 年以内	暂借款	98.06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473,399.47	1 年以内	退税款	1.82
郁美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押金	0.04
宣城福脉达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2 年	押金	0.04

颜婷	非关联方	7,736.50	1 年以内	备用金	0.03
小计		26,013,816.94			99.99

(四) 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756,915.57	95.60	-	2,756,915.57	95.60
1 至 2 年	15,000.00	0.52	-	15,000.00	0.52
2 至 3 年	4,000.00	0.14	-	4,000.00	0.14
3 至 4 年	108,000.00	3.74	-	108,000.00	3.74
合计	2,883,915.57	100.00	-	2,883,915.57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0,511,451.32	97.83		10,511,451.32	97.83
1 至 2 年	121,000.00	1.13	-	121,000.00	1.13
2 至 3 年	112,000.00	1.04	-	112,000.00	1.04
合计	10,744,451.32	100.00	-	10,744,451.32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100,763.02	57.91	-	1,100,763.02	57.91
1 至 2 年	800,181.35	42.09	-	800,181.35	42.09
合计	1,900,944.37	100.00	-	1,900,944.37	100.00

2016 年 1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净值分别为 2,883,915.57 元、10,744,451.32 元、1,900,944.37 元，截至 2016 年 1 月末，预付账款占总资产

的比例为 4.69%，占比较低。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公司预付供应商的原材料货款等。

公司 2015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主要为：由于 2015 年下半年塑料粒子原料价格大幅下降，因此公司在 2015 年第四季度采购了较多原料，因此在 2015 年末预付账款净值 10,744,451.32 元。其中，公司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隆源橡塑有限公司采购原料，由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隆源橡塑有限公司已向其供应商预付全部货款，故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隆源橡塑有限公司要求公司预付该项采购全部货款 4,800,000.00 元，后因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隆源橡塑有限公司无法在供货时间内供货，但由于其为公司长期合作供应商，经双方协商后取消该供货合同，于 2016 年 1 月全额退回公司预付货款。其余采购原材料于 2016 年 1 月陆续到货。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款比例 (%)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7,749.14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55.06
金华市尚德彩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9.36
浙江建德市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345.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8.85
杭州中通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6.21
常州市达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3.68
小计		2,398,094.14			83.1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款比例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隆源橡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44.67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10,2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41.05
金华市尚德彩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51
金华市造世工具厂	非关联方	24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模具费	2.28
浙江建德市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845.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09
小计		9,950,045.00			92.6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款比例 (%)
浙江建德市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4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1.85
		144,945.00	1-2 年		
宁波绿昌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21.46
常州市达华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17.41
		210,000.00	1-2 年		
王志庭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费	7.10
		35,000.00	1-2 年		
兰溪市中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923.07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6.68
小计		1,416,268.07			74.50

(五)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原材料	725,544.42	914,090.08	1,127,001.90
在产品	1,734,955.04	2,192,074.04	5,327,044.93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库存商品	4,098,065.01	5,018,967.99	3,185,356.60
合计	6,558,564.47	8,125,132.11	9,639,403.43

公司 2016 年 1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6,558,564.47 元、8,125,132.11 元、9,639,403.43 元。

（六）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折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初余额	12,437,184.63	12,855,247.39	928,588.12	1,621,952.11	568,143.02	28,411,115.27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9,600.00	9,600.00
（1）购置	-	-	-	-	9,600.00	9,600.0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6年1月末余额	12,437,184.63	12,855,247.39	928,588.12	1,621,952.11	577,743.02	28,420,715.27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初余额	1,849,421.05	5,469,239.53	503,805.28	1,434,263.22	277,166.36	9,533,895.44
2、本年增加金额	49,230.54	90,992.35	14,129.27	10,041.35	7,144.67	171,538.18
（1）计提	49,230.54	90,992.35	14,129.27	10,041.35	7,144.67	171,538.18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6年1月末余额	1,898,651.59	5,560,231.88	517,934.55	1,444,304.57	284,311.03	9,705,433.62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初余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额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6年1月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6年1月末账面价值	10,538,533.04	7,295,015.51	410,653.57	177,647.54	293,431.99	18,715,281.65
2、2016年初账面价值	10,587,763.58	7,386,007.86	424,782.84	187,688.89	290,976.66	18,877,219.83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初余额	5,751,406.87	8,728,710.20	709,367.74	1,621,952.11	458,858.96	17,270,295.88
2、本年增加金额	6,685,777.76	4,154,379.23	260,187.38	-	109,284.06	11,209,628.43
（1）购置	-	4,154,379.23	121,607.44	-	82,366.06	4,358,352.73
（2）在建工程转固	6,685,777.76	-	-	-	-	6,685,777.76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138,579.94	-	26,918.00	165,497.94
3、本年减少金额	-	27,842.04	40,967.00	-	-	68,809.04
（1）处置或报废	-	27,842.04	40,967.00	-	-	68,809.04
4、2015年末余额	12,437,184.63	12,855,247.39	928,588.12	1,621,952.11	568,143.02	28,411,115.27
二、累计折旧	-	-	-	-	-	-
1、2015年初余额	1,338,048.40	4,728,886.96	311,861.34	1,240,260.85	197,491.34	7,816,548.89
2、本年增加金额	511,372.65	766,802.97	208,324.89	194,002.37	79,675.02	1,760,177.90
（1）计提	511,372.65	766,802.97	152,177.97	194,002.37	68,262.94	1,692,618.90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56,146.92	-	11,412.08	67,559.0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	26,450.40	16,380.95	-	-	42,831.35
(1) 处置或报废	-	26,450.40	16,380.95	-	-	42,831.35
4、2015年末余额	1,849,421.05	5,469,239.53	503,805.28	1,434,263.22	277,166.36	9,533,895.44
三、减值准备	-	-	-	-	-	-
1、2015年初余额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5年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5年末账面价值	10,587,763.58	7,386,007.86	424,782.84	187,688.89	290,976.66	18,877,219.83
2、2015年初账面价值	4,413,358.47	3,999,823.24	397,506.40	381,691.26	261,367.62	9,453,746.99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初余额	5,751,406.87	8,612,462.34	639,803.68	1,621,952.11	433,509.96	17,059,134.96
2、本年增加金额	-	116,247.86	69,564.06	-	25,349.00	211,160.92
(1) 购置	-	116,247.86	69,564.06	-	25,349.00	211,160.92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4年末余额	5,751,406.87	8,728,710.20	709,367.74	1,621,952.11	458,858.96	17,270,295.88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初余额	1,064,856.57	3,972,653.18	187,630.12	895,452.30	129,107.80	6,249,699.97
2、本年增加金额	273,191.83	756,233.78	124,231.22	344,808.55	68,383.54	1,566,848.92
(1) 计提	273,191.83	756,233.78	124,231.22	344,808.55	68,383.54	1,566,848.92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4年末余额	1,338,048.40	4,728,886.96	311,861.34	1,240,260.85	197,491.34	7,816,548.89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2014年初余额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2014年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4年末账面价值	4,413,358.47	3,999,823.24	397,506.40	381,691.26	261,367.62	9,453,746.99
2、2014年初账面价值	4,686,550.30	4,639,809.16	452,173.56	726,499.81	304,402.16	10,809,434.99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况，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折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月初余额	1,114,262.00	1,114,262.0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6年1月末余额	1,114,262.00	1,114,262.00
二、累计摊销	-	-
1、2016年1月初余额	304,563.80	304,563.80
2、本年增加金额	1,857.00	1,857.00
（1）计提	1,857.00	1,857.00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6年1月末余额	306,420.80	306,420.80
三、减值准备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2016年1月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6年1月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6年1月末账面价值	807,841.20	807,841.20
2、2016年1月初账面价值	809,698.20	809,698.20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初余额	1,114,262.00	1,114,262.0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年末余额	1,114,262.00	1,114,262.00
二、累计摊销	-	-
1、2015年初余额	282,279.20	282,279.20
2、本年增加金额	22,284.60	22,284.60
（1）计提	22,284.60	22,284.60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年末余额	304,563.80	304,563.80
三、减值准备	-	-
1、2015年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5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5年末账面价值	809,698.20	809,698.20
2、2015年初账面价值	831,982.80	831,982.80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初余额	1,114,262.00	1,114,262.00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购置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年末余额	1,114,262.00	1,114,262.00
二、累计摊销	-	-
1、2014年初余额	259,994.00	259,994.00
2、本年增加金额	22,285.20	22,285.20
（1）计提	22,285.20	22,285.20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年末余额	282,279.20	282,279.20
三、减值准备	-	-
1、2014年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4、2014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2014年末账面价值	831,982.80	831,982.80
2、2014年初账面价值	854,268.00	854,268.00

（八）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6.1.1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31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591.17	-	-	9,591.17
合计	9,591.17	-	-	9,591.1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1.1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9,591.17	-	9,591.17

合计	-	9,591.17	-	9,591.17
----	---	----------	---	----------

（九）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	-	85,252.81
道路	167,851.02	170,695.95	-
苗木	197,453.33	200,800.00	-
合计	365,304.35	371,495.95	85,252.81

公司 2015 年度对浙江省金华市白龙桥洞溪工业区厂区内道路进行整修并种植苗木，发生费用 37.15 万元，分五年进行摊销。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194,760.80 元，主要为可弥补亏损及由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会计政策与税法要求不同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

（十一）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未对其他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908,396.52	698,981.17	149,679.21
合计	908,396.52	698,981.17	149,679.21

八、重大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7,300,000.00	4,000,000.00	3,600,000.00
质押借款	3,750,000.00	3,750,000.00	12,033,911.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38,600,000.00	42,100,000.00	32,200,000.00
合计	49,650,000.00	49,850,000.00	47,833,911.00

(二)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3,936,071.89	100.00	3,979,945.65	100.00	3,371,997.23	99.97
1 至 2 年	-	-	-	-	1,150.00	0.03
合计	3,936,071.89	100.00	3,979,945.65	100.00	3,373,147.2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未付的材料款、设备款、检测费等。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比例（%）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6,744.02	1 年以内	22.53
兰溪市中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274.52	1 年以内	10.98
金华市阿喜纸张经营部	非关联方	260,458.31	1 年以内	6.62
金华市色母粒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586.10	1 年以内	4.74
必维申美商品检测（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444.40	1 年以内	4.64
小计		1,947,507.35		49.4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比例(%)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	703,842.16	1 年以内	17.68
兰溪市中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345.20	1 年以内	8.65
金华市阿喜纸张经营部	非关联方	214,598.00	1 年以内	5.39
金华新锐印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895.50	1 年以内	4.27
金华市色母粒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893.10	1 年以内	1.98
小计		1,511,573.96		37.9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比例(%)
兰溪市伟恒纸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265.20	1 年以内	11.63
浙江前程石化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950.00	1 年以内	10.11
金华新锐印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093.10	1 年以内	5.40
磐安县神通塑胶厂	非关联方	126,392.50	1 年以内	3.75
金华市色母粒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391.20	1 年以内	2.62
小计		1,130,092.00		33.51

(三) 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167,983.09	100.00	166,015.02	100.00	319,443.22	81.43
1 至 2 年	-	-	-	-	72,843.43	18.57
合计	167,983.09	100.00	166,015.02	100.00	392,286.65	100.00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 比例 (%)
上海芬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200.00	1 年以内	43.58
VALMED,INC.	非关联方	31,980.57	1 年以内	19.04
孙园	非关联方	15,750.00	1 年以内	9.38
GENESIS INDUSTRIAL CO.,LTD.	非关联方	11,131.30	1 年以内	6.63
华东医药温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	1 年以内	5.00
小计		140,461.87		83.6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 比例 (%)
上海美吉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57.46	1 年以内	30.88
VALMED,INC.	非关联方	31,980.57	1 年以内	19.26
上海芬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00.00	1 年以内	13.97
孙园	非关联方	15,750.00	1 年以内	9.49
镇江健尔乐牙科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5.00	1 年以内	8.16
小计		135,733.03		81.7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元)	账龄	占预收账款 比例 (%)
MGS GROUP LTD	非关联方	86,095.11	1 年以内	21.95
VIEWSTAR INTERNATIONAL CO., LTD.	非关联方	54,164.28	1 年以内	13.81
Leading Interests International Corp	非关联方	43,596.54	1 年以内	11.11
MANSFIELD MEDICAL DISTRIBUTORS LTD.	非关联方	41,511.96	1 至 2 年	10.58
REVOLUTION MOBILITY	非关联方	39,000.03	1 年以内	9.94
小计		264,367.92		67.39

（四）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44,905.67	3.03	6,340,403.30	96.15	18,071.35	6.77
1 至 2 年	1,197,335.12	80.67	4,968.71	0.08	248,955.00	93.23
2 至 3 年	-	-	248,955.00	3.77	-	-
3 至 4 年	242,000.00	16.30	-	-	-	-
合计	1,484,240.79	100.00	6,594,327.01	100.00	267,026.35	100.00

截止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付股东颜培奇拆借款项 223,529.56 元尚未支付。公司暂借金华市白龙桥洞溪村经济合作社款项 242,000.00 元预计于 2016 年度归还。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姚锐	关联方	662,201.22	1 至 2 年	子公司高管拆借款	44.62
何士斌	关联方	311,604.34	1 至 2 年	子公司高管拆借款	20.99
金华市白龙桥洞溪村经济合作社	非关联方	242,000.00	3 至 4 年	暂借款	16.30
颜培奇	关联方	223,529.56	1 至 2 年	股东拆借款	15.06
上海洛羿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1.35
小计		1,459,335.12			98.3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颜培奇	关联方	4,673,529.56	1 年以内	股东拆借款	70.87
姚锐	关联方	662,201.22	1 年以内	子公司高管拆借款	10.04
何士斌	关联方	311,604.34	1 年以内	子公司高管拆借款	4.73
金华市白龙桥洞溪村经济合作社	非关联方	242,000.00	2 至 3 年	暂借款	3.67
金兆示	非关联方	17,560.93	1 年以内	员工报销款	0.27
小计		5,906,896.05			89.5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金华市白龙桥洞溪村经济合作社	非关联方	242,000.00	1 至 2 年	暂借款	90.63
代扣养老金	非关联方	10,922.70	1 年以内	代扣养老金	4.09
代扣生育金	非关联方	9,569.35	1 年以内	代扣生育金	3.58
江悦红	非关联方	2,384.00	1 年以内	员工报销款	0.89
万慧	非关联方	2,000.30	1 年以内	员工报销款	0.75
小计		266,876.35			99.94

（五）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922.43	41,885.15	20,673.05
合计	38,922.43	41,885.15	20,673.05

（六）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308.05	1,400.35	39,179.45
企业所得税	494,073.94	-	198,910.33
营业税	1,355.73	1,314.06	64,292.57
城建税	51,543.49	39,797.47	4,500.48
教育费附加	22,141.76	17,091.49	1,928.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84.37	11,342.83	1,285.85
房产税	-	18,734.51	15,165.87
土地使用税	-	39,993.00	39,993.00
印花税	2,520.40	2,352.90	2,217.92
水利基金	8,375.07	6,334.65	4,719.55
个人所得税	1,991.06	1,547.20	1,555.25
合计	600,993.87	139,908.46	373,749.05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外销收入	8,328,107.26	35,687,090.49	36,758,638.59
出口退税金额	227,200.89	2,494,740.87	2,932,717.34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60%，91.95%及 98.80%。公司外销收入比重高，公司外销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若出口退税税率降低或外销收入减少，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造成一定的影响。

（七）应付利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62,731.47	-	-
合计	62,731.47	-	-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379,870.40	379,870.40	5,100,000.00
盈余公积	31,746.95	-	-
未分配利润	-481,048.55	-1,924,367.91	-3,935,866.78
少数股东权益	640,950.74	666,236.88	600,117.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71,519.54	4,121,739.37	6,764,250.80

（一）实收资本/股本

（1）2016 年 1 月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颜培奇	4,500,000.00	-	-	4,500,000.00	90.00%
方凯	500,000.00	-	-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

（2）2015 年度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	------	------	------------------	------

颜培奇	4,500,000.00	-	-	4,500,000.00	90.00%
方凯	500,000.00	-	-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

(3) 2014 年度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颜培奇	4,500,000.00	-	-	4,500,000.00	90.00%
方凯	500,000.00	-	-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100.00%

(二) 盈余公积

2016 年 1 月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	31,746.95	-	31,746.95
合计	-	31,746.95	-	31,746.95

(三)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24,367.91	-3,935,866.78	-6,555,823.49
本期增加额	1,475,066.31	-155,410.08	2,619,956.71
其中：本期净利润	1,475,066.31	-155,410.08	2,619,956.71
本期减少额	31,746.95	-2,166,908.95	-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746.95	-	-
同一控制下合并冲未分配利润	-	-2,166,908.95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1,048.55	-1,924,367.91	-3,935,866.78

十、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颜培奇	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 90%股份
方凯	董事、兼副总经理，持有公司 10%股份
方莉苹	董事，股东颜培奇妻子，股东方凯姐姐
陈立权	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吴升平	董事
楼丝丝	监事会主席
陈聪	监事
崔荷仙	监事
吴帅	董事会秘书
戴启龙	人事行政副总经理
唐姗姗	业务副总经理
姚锐	子公司金华家大夫监事
何士斌	子公司金华家大夫总经理
上海时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82%股份，董事吴升平持有 18%股份
金华思源同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时创美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时创持有 51%股份的公司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股东颜培奇持有 25%股份，2015 年 11 月颜培奇将该 25% 的股份转让给母亲徐苏花
金华家大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方莉苹暨股东颜培奇之妻的父母实际控制的公司
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注 1]	股东颜培奇实际控制的公司

注 1：时创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注销。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定价方
-------	------------	---------	---------	-----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定价方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232,395.50	10.73	668,712.10	3.29	-	-	市场价
小计	232,395.50	10.73	668,712.10	3.29	-	-	

公司向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纸盒等，2016 年 1 月、2014 年度交易金额分别为 232,395.50 元、668,712.10 元。上述价格由双方依据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2、关联方租赁

(1) 2014 年 1 月 1 日，颜培奇与上海时创签订《房屋租赁合同》，颜培奇将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3399 弄 2 号房屋中的 475 平方米无偿出租给上海时创作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周边房屋出租价格计算，上海时创租赁该房屋的租金约为 110,000.00 元/年。

(2) 2015 年 9 月 1 日，颜培奇与时创美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颜培奇将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3399 弄 2 号房屋中的 200 平方米无偿出租给时创美吉作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按周边房屋出租价格计算，时创美吉租赁该房屋的租金约为 50,000.00 元/年。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 月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4,673,529.56	-	4,450,000.00	223,529.56
姚锐	662,201.22	-	-	662,201.22
何士斌	311,604.34	-	-	311,604.34

合计	5,647,335.12	-	4,450,000.00	1,197,335.12
----	--------------	---	--------------	--------------

续: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	4,673,529.56	-	4,673,529.56
姚锐	-	662,201.22	-	662,201.22
何士斌	-	311,604.34	-	311,604.34
合计	-	5,647,335.12	-	5,647,335.12

2014 年度, 公司未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报告期关联方资金拆入均为无息资金拆借。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 月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5,826,281.25	-	173,718.75	5,652,562.50
合计	5,826,281.25	-	173,718.75	5,652,562.50

续: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25,512,680.97	29,717,751.99	55,230,432.96	-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	5,826,281.25	-	5,826,281.25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	1,000,000.00	1,000,000.00	-
合计	25,512,680.97	36,544,033.24	56,230,432.96	5,826,281.25

续: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颜培奇	25,199,967.86	19,370,000.00	19,057,286.89	25,512,680.97
合计	25,199,967.86	19,370,000.00	19,057,286.89	25,512,680.97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关联方颜培奇资金拆出均按 7.5%利率收取利息；2015 年度关联方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资金拆出按 5.44%利率收取利息；2015 年度关联方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资金拆出按 5.50%利率收取利息。

2、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颜培奇	公司	380.00	2016/1/25	2017/1/24	否
颜培奇、方莉苹	公司	350.00	2015/2/10	2016/2/9	否
颜培奇、方莉苹	公司	200.00	2016/1/14	2017/1/13	否
颜培奇、方莉苹	公司	220.00	2016/1/26	2017/1/25	否
颜培奇	公司	500.00	2015/12/2	2016/12/1	否
颜培奇	公司	500.00	2015/11/27	2016/11/26	否
颜培奇	公司	500.00	2015/11/30	2016/11/29	否
颜培奇	公司	400.00	2015/12/2	2016/12/1	否
颜培奇、方莉苹	公司	300.00	2015/2/10	2016/2/9	否
颜培奇、方莉苹	公司	640.00	2015/3/19	2016/3/19	否
颜培奇、方莉苹	公司	600.00	2015/3/19	2016/3/17	否

（四）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	-	-	-	-	-
（2）其他应收款	-	-	-	-	-	-
颜培奇	-	-	-	-	25,512,680.97	-
金华市国元钢铁有限公司	5,652,562.50	282,628.13	5,826,281.25	291,314.06	-	-
小计	5,652,562.50	282,628.13	5,826,281.25	291,314.06	25,512,680.97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应付账款			
金华市佳怡包装有限公司	886,744.02	703,842.16	-
小计	886,744.02	703,842.16	-
(2) 其他应付款	2016 年 1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颜培奇	223,529.56	4,673,529.56	-
姚锐	662,201.22	662,201.22	-
何士斌	311,604.34	311,604.34	-
小计	1,197,335.12	5,647,335.12	-

(五)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前，在《公司章程》中未就关联决策程序作出规定。2016 年 4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了明确规定。

(六)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在今后的经营中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的规定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6年2月1日，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与金华市博达晟橡塑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6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2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借款利率为5.4375%。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与金华市博达晟橡塑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确认函》，金华市博达晟橡塑有限公司出具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确认函》。

2016年3月11日，经贝奇尔有限股东会决议，以截至2016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设立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304265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月31日，贝奇尔有限净资产为人民币5,697,339.92元，经全体股东确认上述经审计的净资产折为5,000,000.00股，每股1.00元，剩余部分697,339.92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成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304067号《验资报告》。2016年4月25日，公司领取了注册号91330700255003510B号《营业执照》。

公司于2016年5月16日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进行委托贷款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作为委托人，与受托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借款人金华市东昌钢铁有限公司，签订《JH2016年委字002号》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合同金额为700万元，借款利率为5.4375%，合同约定金华市东昌钢铁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8日归还该借款。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与金华市东昌钢铁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确认函》，金华市东昌钢铁有限公司出具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确认函》。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3月11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进行了评估，评估基准日

为 2016 年 1 月 31 日，并出具了《浙江贝奇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6）第 1294 号）。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905.35 万元。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569.73 万元，评估增值 1,335.62 万元，增值率为 234.43%。

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情况。

十三、股利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据以后年度盈利与现金流具体情况，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四、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十五、公司风险因素分析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自然人股东颜培奇直接持有本公司9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外，颜培奇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能施加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为了尽可能避免此类事情的发生，在本公司的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中健全了公司的决策程序及其他救济措施。此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还在《管理层书面声明》、《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中》都对遵守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做了承诺。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一些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尚可，但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内控体系不够健全，现实中也曾发生过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等未经股东会审议的情形。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虽然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和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为了降低此类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公司除了完善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管理层书面声明》、《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中承诺遵守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外。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塑料制品生产企业的主要原料是塑料粒子，塑料粒子价格会随着全球市场供

求关系变化不断波动,由于原料约占产品生产成本的 82%,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随着近几年来原材料价格的下降,公司的生产成本得到一定比例的降低,但若未来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势必会给公司的生产成本带来一定的压力,从而降低公司的毛利率水平。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塑料粒子贸易商进行采购。目前,公司与国内部分塑料粒子贸易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另外,由于公司的产品是以外销为主,基本能做到外销收款周期在 1-2 个月,内销在 2-3 个月之间,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虽然对公司会造成一定的影响,但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周期较短,公司能够根据相应的原材料市场波动在产品价格上作出相应的调整,最大程度的减小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四) 供应商及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3%、82.25%及 99.78%,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为公司长期合作过程中较为优质的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且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商超类客户,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占比较大。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3.78%、43.38%、63.46%。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未来,公司将在稳定现有供应商及客户的基础上,大力拓展新兴业务和新兴市场,扩大现有客户群,解决供应商和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问题。

(五) 汇率变动从而减少公司盈利的风险

公司外销收入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 月出口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0.60%、91.95%、98.80%。公司的外销收入主要以美元结算。2014 年来人民币贬值,给公司出口业务带来了一定的汇兑收益,但不排除未来人民币大幅升值的可能性。

公司将通过签订远期结汇协议、与长期合作客户锁定汇率等措施规避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但上述措施的实施效果仍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及不确定性,公司的外销业务仍有可能产生一定的汇兑损失,从而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六）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及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 月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8.54%、93.65% 及 90.94%。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高，主要原因为：公司为扩大生产经营，报告期内举借多笔流动资金贷款。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0.87、0.72 及 0.7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9、0.59 及 0.61，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21 元/股、0.67 元/股、0.96 元/股，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公司债务主要集中在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间到期，若公司在该期间内无法筹措足额资金进行周转，将产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规避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1）健全营销网络、提高市场占有率、推出高附加值产品，增加公司的利润规模，进而增加所有者权益，增加资产比重而降低资产负债率；

（2）若未来货币政策调整，融资成本增加，公司将通过增加股本投入以增加所有者权益，进而降低资产负债率

（3）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以应对可能产生的短期资金短缺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全体董事签字

颜培奇

方莉莘

方凯

陈立权

吴升平

3、全体监事签字

楼丝丝

陈聪

崔荷仙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颜培奇

戴启龙

方凯

陈立权

唐姗姗

吴帅

5、签署日期：

2016.7.26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名： 郝昕
郝昕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袁熠
袁熠

刘敬敬
刘敬敬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周跃
周跃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吴承根，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裁。兹授权 周跃（职务：公司分管投资银行业务副总裁）代表我签署下列投行业务相关法律文件：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1	IPO	证监会	保荐协议	16	公司债	交易所	募集说明书
2			承销协议	17			关于募集说明书：上交所的规定-关于主承销商的声明
3			招股说明书	18			关于募集说明书：上交所的规定-关于受托管理人职责的声明
4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19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5			反馈回复	20			承销协议
6	辅导	地方局	辅导协议	21			承销团协议
7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22	企业债	发改委	承销协议
8			辅导验收申请	23			承销团协议
9	再融资	证监会	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	24	收购	交易所	收购报告书
10			保荐协议	25			核查意见
11			承销协议	26	新三板(挂牌及定增)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定增合法合规性意见
12			保荐代表人专项授权书	27			主办券商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13	重大资产重组	证监会	反馈回复	28			公开转让说明书
14			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	29			主办券商自律说明书
15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援引其出具的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30	新三板(做市)	挂牌公司和股转公司	已挂牌拟定增的反馈意见回复(定增后股东超过200人)
				31			新三板已挂牌公司股票定增认购合同

本授权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至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授权人签字：


吴承根

被授权人签字：


周跃

上述授权事项不得转委托。



投行对外报送材料总裁授权签字类明细

2016.1.22

一、授权签字文件 (其中有效部分为本表新增内容)

序号	项目类型	报送机构	报送材料名称	需签字人员	法规依据
1	IPO	证监会	保荐协议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3条
2			承销协议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3条
3	辅导	地方局	辅导协议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3条
4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辅导人员、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无明确依据, 根据当地证监局惯例要求签字盖章
5			辅导验收申请	辅导人员、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无明确依据, 根据当地证监局惯例要求签字盖章
6	再融资	证监会	保荐人尽职调查报告	项目协办、保荐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证券公司从事股票发行主承销业务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附件二
7			保荐协议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3条
8			承销协议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63条
9	公司债	交易所	募集说明书	项目负责人、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15年修订)》第67条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签名):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名):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016年7月26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国伟


许洪磊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7月26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黄辉 方林勇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刘宏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 7月26日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以下无正文)